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萧瑞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039,516,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公司持续深化“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交通基础设施产业、金融双主业协同发展，上述业务经营均面临着一定的风险：在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方面，收费经营期限固定，公司所属高速公路到期日为 2027 年 6 月，公司正在结合行业政策，探讨通过实施高速公路改扩建以延长收费期；在高速公路收费政策及标准方面，易受国家政策变动的的影响，如 2020 年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交通运输部先后于 2 月 3 日、2 月 15 日发布高速公路免收通行费的相关政策，对公司 2020 年一季度、二季度通行费收入有较大负面影响；在运营成本方面，随着公司运营的高速公路行驶车流逐渐趋于饱和以及经营成本的不断上升，业务盈利保持大幅持续增长的空间有限。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已开工建设，公司需投入资本金共约 109 亿元，后续需保障资金的持续投入，同时项目投资与建设易受工程造价变动、工期延误、施工安全与质量等风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在金融业务方面，随着融通租赁、宏通保理业务的发展，存在着资金流动性风险、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及业务风险质量控制等经营风险，其业务盈利水平存在大幅波动的可能。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以上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 公司或东莞控股	指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分公司	指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本公司的分公司。
金信资本	指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香港融通	指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香港），金信资本的全资子公司。
融通租赁	指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宏通保理	指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一号线建设公司	指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子公司。
东能公司	指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金信资本的控股子公司。
康亿创公司	指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金信资本的参股公司。
虎门大桥公司	指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信托	指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参股公司。
东莞交投	指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东莞市国资委	指	东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莞深高速公路	指	该公路起于深圳市观澜镇黎光村（接深圳梅观高速公路），止于东莞市东江北支流南岸约 1 公里处（与增莞高速公路相连），全长约 61.26 公里。
莞深高速一二期	指	起于深圳梅观高速公路的终点，止于东莞市东城区与莞樟公路交叉的横坑（莞樟路立交），全长约 39.55 公里。该路段属于公司资产。
莞深高速三期东城段	指	起于莞深高速二期终点，止于东莞市东城区柏洲边与莞龙路交界处（莞龙路立交），全长约 7.01 公里。该路段属于公司资产。
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	指	起于莞深高速三期东城段终点，止于东莞市东江北支流南岸约 1 公里处（与增莞高速公路相连），全长约 5.6 公里。该路段属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资产，公司受托经营管理。
莞深高速龙林支线/龙林高速	指	起于莞深高速一期终点（塘厦立交），止于塘厦镇林村，分别与莞深高速公路、从莞高速公路、博深高速公路相连，全长约 9.1 公里。该路段属于公司资产。
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	指	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PPP 改造项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东莞控股	股票代码	00082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莞控股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DONGGUAN DEVELOPMENT (HOLDING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DGK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萧瑞兴（代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南城科技工业园科技路 3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077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寮步镇浮竹山佛岭水库路侧莞深高速公路管理中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3420		
公司网址	http://www.dgholdings.cn		
电子信箱	dgkg@dgholdings.cn		

注：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由公司董事、总裁萧瑞兴女士暂代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责，期限自 2021 年 3 月 13 日起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及推举董事、总裁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2）。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军	周晓敏
联系地址	东莞市寮步镇浮竹山佛岭水库路侧莞深高速管理中心	东莞市寮步镇浮竹山佛岭水库路侧莞深高速管理中心
电话	0769-22083320	0769-22083320
传真	0769-83222110/22083320	0769-83222110/22083320
电子信箱	lxj@dgholdings.cn	zxm@dgholdings.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61743135-3
--------	------------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轩菲、黄香婷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256,422,453.24	1,639,825,901.01	-23.38%	1,623,520,734.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2,710,388.27	1,073,883,467.11	-15.01%	1,056,112,25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66,330,256.54	1,066,524,365.54	-18.77%	842,668,91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390,721.47	1,490,560,434.88	91.77%	2,228,948,84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780	1.0331	-15.01%	1.01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780	1.0331	-15.01%	1.016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5%	15.56%	下降 3.41 个百分点	17.28%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总资产	13,986,933,950.04	11,800,822,801.32	18.53%	11,049,639,82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83,703,173.45	7,238,939,534.78	7.53%	6,532,231,466.12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止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1,039,516,992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8780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069,506.31	256,338,841.04	440,148,830.32	395,865,27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396,726.37	208,724,087.09	344,797,742.71	247,791,832.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896,296.08	193,783,103.63	317,742,809.90	243,908,046.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038,582.10	368,753,352.51	262,897,317.78	350,701,469.0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31.48	-289,057.69	-358,512.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20,111.74	10,201,928.52	1,568,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26,548.40	1,223,197.17	1,223,197.1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967,091.63	-2,44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1,231.72	1,337,414.48	2,134,097.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0,025,5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489,859.45	2,506,852.55	1,149,345.5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3,260.83	159,528.36	
合计	46,380,131.73	7,359,101.57	213,443,336.5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按照“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交通基础设施产业、投资管理业务。报告期，两大业务板块协同发展。在交通基础设施产业板块，积极响应国家提出的交通强国战略，公司以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为基石，加快推动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并进一步深化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布局；在投资管理业务板块，公司推动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开展并严控业务风险，作为股东单位支持东莞证券经营业务的开展及 IPO 事项，支持东莞信托合规稳健发展。

1、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业务

公司所属的莞深高速分公司从事该业务，运营管理的高速公路全部处于东莞市境内，具体包括莞深高速一二期、三期东城段及龙林高速，并受托管理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收费经营期均为 25 年（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总里程约 61.26 公里。莞深高速位于珠江三角洲腹地，系广东省珠三角环线高速（G94）的重要组成部分，已成为连接广州、东莞与深圳的重要快速通道，是公司利润的重要来源之一。

2、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运营业务

公司子公司——一号线建设公司从事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建成后，将与现已通车的 2 号线接驳换乘，并与穗莞深城际、佛莞惠城际接驳换乘，共同构成东莞市域轨道交通网络，增加轨道交通的影响及辐射范围和强度。

3、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东能公司、参股公司——康亿创公司开展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两家公司紧跟政策导向、把握新能源汽车蓬勃发展大趋势，致力于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及相关服务设施的建设，目前康亿创公司已是东莞市以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为主业的最大规模企业。

4、投资管理业务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融通租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控股子公司——宏通保理从事商业保理业务，两公司以基础设施、公共交通、新能源、医疗等为主要业务领域，围绕各自产品特点，提供专业化的产品方案，服务东莞及粤港澳大湾区内实体企业。

（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及周期性特点

1、高速公路行业

公路运输一直以来都是我国综合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国客货运输中占据重要地位，“十三五”期间我国公路运输加快发展，目前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约 16.1 万公里，居世界第一。目前，高速公路行业逐步向信息化、智慧化和便捷化的方向发展，伴随着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的取消、ETC 使用率的提升，高速公路通行效率不断提升。行业内上市公司所属高速公路大部分属于行业的成熟阶段，具有稳定的现金流。但受高速公路行业政策调整、收费期限固定、车流量饱和等因素影响，行业内上市公司一方面通过高速公路的再投资，如投资新建路产、收购路产、原有路产改扩建等方式；另一方面，积极拓展多元化投资，进入智能交通、环保、装备制造等产业，提高公司的可持续盈利能力。

2、城市轨道交通行业

城市轨道交通是城市重要基础设施和重大民生工程，在提升城市公共交通服务能力、缓解城市拥堵、改善城市环境、引导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实现城市可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至 2020 年 12 月，我国内地累计有 44 个城市开通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线路 7545 公里，仅 2020 年新增 1240 公里。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持续推进，以及《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等规划纲要的发布，我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运营已进入蓬勃发展时期。

3、新能源汽车充电行业

“十三五”期间，我国充电设施网络建设发展快速，公共充电桩数量从 2015 年末不足 5 万根到 2020 年 12 月底达到 80.7

万根，涨幅超过 1,514%，行业处于高速成长期。2020 年 11 月 2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明确指出“加快充换电基础设施建设”，随着未来纯电动汽车市场占比的持续提升，与之配套的充电业务将迎来更深层次的发展。

4、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行业

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与实体经济结合紧密，在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划归中国银保监会统一管理后，中国银保监会先后发布《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及《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明确商业保理、融资租赁业务的监管细节，加强风险防范，行业由粗放增长走向规范化管理。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货币资金	较年初增长 89.86%，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较年初下降 53.03%，主要系报告期于一年内应收回的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较年初下降 47.18%，主要系报告期一年以上到期的应收商业保理款减少所致。
无形资产	较年初增长 272.66%，主要系报告期轨道交通一号线项目的工程建设投入形成的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全资子公司——金信资本持有香港融通 100%股权，香港融通持有融通租赁 25%股权。至报告期末，香港融通总资产 8,989.39 万元，净资产 8,986.05 万元，全年实现净利润 447.84 万元。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公司战略的持续推进

围绕“产融双驱”的战略主线，公司在资产端持续发力，通过外延新发展动能，进一步提升资产质量。报告期，公司全面推进轨道交通一号线建设，圆满完成年度投资计划；紧抓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机遇，通过开拓充电服务市场、新建充电桩等方式，进一步夯实在东莞地区的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在资产端的发力，大大丰富并优化了公司在资产端的业务布局，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培育公司在交通基础设施产业新的盈利增长点。

2、高速公路资产的增长潜力

公司经营管理的莞深高速位于粤港澳大湾区中心地带，是联接广州和深圳的重要通道，也是广东省珠三角环线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地理位置优越。随着粤港澳大湾区、深圳先行示范区、广东省改革创新实验区重大政策的先后落地，东莞市迎来“三区叠加”的重大发展机遇，经济发展前景可期，莞深高速车流量具有持续增长的潜力。

3、控股股东的强大实力

公司控股股东为东莞交投，是东莞市大型国有企业集团。截至 2020 年 12 月末，东莞交投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811.97 亿元，净资产 425.95 亿元，员工总数达 15,000 多人，企业信用评级为 AAA，是集公路、桥梁及轨道交通工程投资建设经营、城市一卡通、公交运输、交通实业、金融投资为一体的公共交通大型企业集团，控股股东实力强大，可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更有力的资源支持。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 年是我国“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十三五”期间，公司围绕“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加快培育新发展动能，统筹推进基础设施产业、投资管理业务，实现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公司在巩固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城市轨道交通建设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等业务领域，不断夯实公司资产端实力。至 2020 年末，公司总资产 139.87 亿元，净资产 77.84 亿元，较“十三五”初期分别增长 68.07%、69.83%。

报告期，面对新冠疫情的冲击，公司坚持疫情常态化防控和加快企业高质量发展，从严从实抓防疫，扎实推进安全管理，为全面夺取疫情攻坚战胜利和服务好“六稳”及“六保”工作，积极履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2020 年，受新冠疫情免收高速公路通行费的影响，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6 亿元，同比下降 23.38%，但在各投资单位实现良好效益的带动下，公司实现归母净利润 9.13 亿元，同比仅下降 15.01%。

（一）聚焦主营业务，锐意进取

1、高速公路业务方面，攻坚克难，保安全、保畅通。聚焦克服新冠疫情免收通行费政策带来的不利影响，持续加强治堵保畅，深化交通事故快速处理机制，提升高速公路通行能力。2020 年公司高速公路板块实现通行费收入 9.90 亿元，同比下降 24.40%。

2、轨道交通业务方面，多管齐下，工程建设全面发力。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是夯实公司资产端的重大投资项目，也是公司未来的重要利润来源之一。报告期，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紧抓复工复产，各项工程建设紧锣密鼓推进，全年新增 13 座车站、2 座站场、6 个区间土建开工，年度完成投资 26.62 亿元。

3、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方面，稳中向好，开创新局。东能公司、康亿创公司组织筹划抗疫情运营方案，最大限度满足公共交通、社会车辆的充电需求，同时积极推进新建充电站项目，完善充电网络，目前已建设充电站 45 座，充电桩 665 台。公司控股的东能公司、参股的康亿创公司 2020 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4,883.27 万元、15,463.50 万元，同比增长 443.11%和 99.71%；实现净利润 351.01 万元、2,791.22 万元，分别实现扭亏为盈及同比增长 144.20%。

4、融通租赁和宏通保理方面，出台疫情期间延期还本付息政策，支持实体企业复工复产，积极开展落实业务风险监测与防控，有效控制业务信用风险。受部分业务提前还款、集中到期的影响，业务规模下降至 20.63 亿元。

（二）投资单位业绩稳健增长

报告期，公司实现投资收益 2.95 亿元，同比增长 3.11%。除虎门大桥受新冠疫情免收通行费及车辆限行导致全年净利润下降 69.41%外，其他投资单位业绩实现稳健增长（若扣除虎门大桥确认投资收益的影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投资收益 2.88 亿元，同比增长 17.82%）。

2020 年，我国资本市场改革稳步推进，全年资本市场交投活跃，沪深两市成交额持续增长，公司投资的东莞证券业绩稳步增长，全年实现净利润 7.82 亿元，同比增长 25.25%，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1.56 亿元；公司参股的东莞信托各项经营业务平稳发展，全年实现净利润 5.16 亿元，同比增长 3.07%，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1.13 亿元；公司持参股的股康亿创公司，受益于业绩的快速增长，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976.56 万元；公司通过南靖百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广东宏川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报告期已减持 222 万股，当期确认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 5,660.48 万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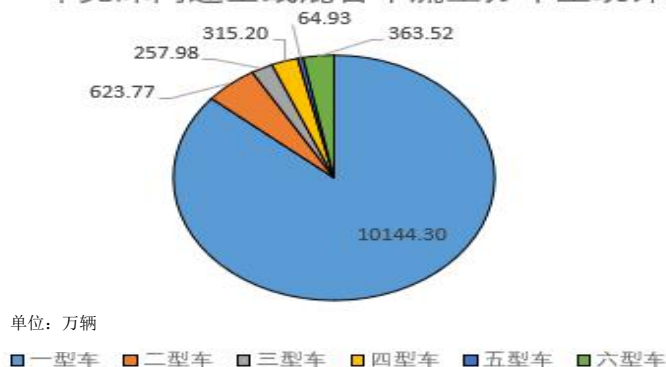
1、概述

（1）高速公路运营管理

2020 年上半年，受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影响，物流活跃度下滑明显，部分居民出行意愿下降，影响了莞深高速车流的增长。但下半年以来，随着粤港澳大湾区经济持续保持活跃，仍带动了莞深高速车流量的逐步回升。报告期，莞深高速全线混合车流量 11,770 万辆（含因新冠疫情免收通行费期间的车流），同比下降 1.29%。从通行的车辆类型来看，其中一类车，

即小型汽车的交通流量仍延续往年的高比例态势，占比超过 86%，全年一类车的车流量同比下降 0.94%，下降幅度较少。

2020年莞深高速全线混合车流量分车型统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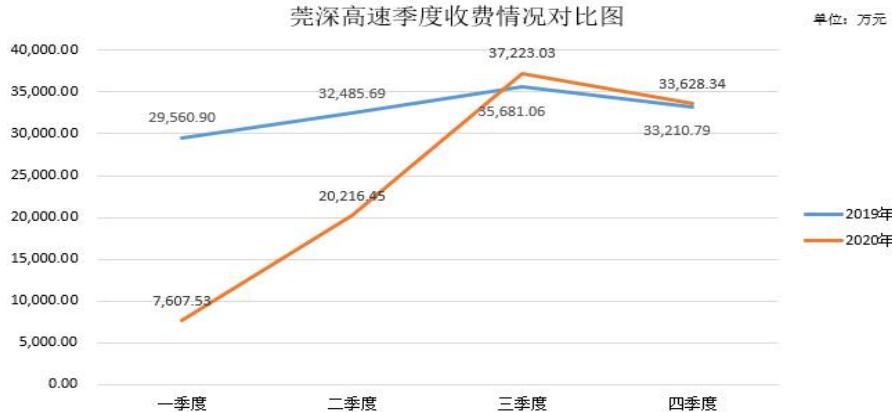
报告期，莞深高速全线合计实现通行费收入 9.90 亿元，同比下降 24.40%，其中莞深高速一二期、三期东城段及龙林高速分别实现通行费收入 7.96 亿元、0.88 亿元、1.06 亿元，分别同比下降 24.39%、30.83%、18.13%。通行费下降主要是根据交通运输部发布的《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免收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的通知》，全国高速公路施行 79 天的免收通行费政策。

莞深高速各路段通行费收入对比图



按季度对比数据统计，2020 年 2 月 17 日至 5 月 5 日，全国高速免收通行费，因此 2020 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通行费收入较往年大幅下降。但随着疫情得到有效控制，第三、第四季度莞深高速全线的通行费收入较 2019 年同期仍实现了小幅增长。

莞深高速季度收费情况对比图



(2) 融资租赁与保理业务

报告期，公司融资租赁与保理业务合计实现营业收入 1.90 亿元，营业利润 1.97 亿元，净利润 1.48 亿元。其中，融通租赁围绕公共交通、新能源等业务领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0.74 亿元，营业利润 8,761.15 万元，净利润 6,576.89 万元；宏通保理围绕工程款、租金保理等业务领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6 亿元，营业利润 10,958.14 万元，净利润 8,217.79 万元。

2、收入与成本**(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56,422,453.24	100%	1,639,825,901.01	100.00%	-23.38%
分行业					
交通运输辅助业	989,948,689.35	78.79%	1,309,384,468.02	79.85%	-24.40%
融资租赁业	69,003,574.59	5.49%	104,883,780.50	6.40%	-34.21%
商业保理业	116,055,621.68	9.24%	182,043,863.56	11.10%	-36.25%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48,776,140.72	3.88%	8,991,299.78	0.55%	442.48%
其他非主营业务	32,638,426.90	2.60%	34,522,489.15	2.11%	-5.46%
分产品					
通行费收入	989,948,689.35	78.79%	1,309,384,468.02	79.85%	-24.40%
融资租赁收入	69,003,574.59	5.49%	104,883,780.50	6.40%	-34.21%
保理业务收入	116,055,621.68	9.24%	182,043,863.56	11.10%	-36.25%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收入	48,776,140.72	3.88%	8,991,299.78	0.55%	442.48%
其他非主营业务收入	32,638,426.90	2.60%	34,522,489.15	2.11%	-5.46%
分地区					
广东省	1,242,886,097.86	98.92%	1,619,590,668.85	98.77%	-23.26%
其他省份	13,536,355.38	1.08%	20,235,232.16	1.23%	-33.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交通运输辅助业	989,948,689.35	385,435,287.94	61.07%	-24.40%	-3.34%	-8.48%
融资租赁业	69,003,574.59	28,234,337.73	59.08%	-34.21%	-0.59%	-13.84%
商业保理业	116,055,621.68	45,601,508.34	60.71%	-36.25%	-54.49%	15.75%

分产品						
通行费收入	989,948,689.35	385,435,287.94	61.07%	-24.40%	-3.34%	-8.48%
融资租赁收入	69,003,574.59	28,234,337.73	59.08%	-34.21%	-0.59%	-13.84%
保理业务收入	116,055,621.68	45,601,508.34	60.71%	-36.25%	-54.49%	15.75%
分地区						
广东省	1,242,886,097.86	504,383,004.02	59.42%	-23.26%	-7.11%	-7.05%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按行业分类如下：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该行业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该行业营业成本比重	
交通运输 辅助业	折旧及摊销	233,542,485.66	60.59%	265,590,716.29	66.60%	-12.07%
	人工成本	74,084,155.57	19.22%	79,159,102.41	19.85%	-6.41%
	高速公路养护绿化费用	55,622,867.39	14.43%	35,465,410.52	8.89%	56.84%
	联网收费拆分手续费	5,573,923.40	1.45%	6,971,652.28	1.75%	-20.05%
	高速公路水电费	3,669,198.29	0.95%	3,690,868.73	0.93%	-0.59%
	其他费用	12,942,657.63	3.36%	7,885,268.52	1.98%	64.14%
融资租赁业	融资成本	26,032,659.81	92.20%	26,284,802.47	92.55%	-0.96%
	折旧及摊销	11,510.38	0.04%	22,232.40	0.08%	-48.23%
	人工成本	1,959,098.01	6.94%	1,824,240.36	6.42%	7.39%
	其他费用	231,069.53	0.82%	269,578.19	0.95%	-14.28%
商业保理业	融资成本	43,744,425.33	95.93%	98,506,583.77	98.30%	-55.59%
	折旧及摊销	9,200.58	0.02%	16,973.84	0.02%	-45.80%
	人工成本	1,774,232.81	3.89%	1,576,188.55	1.57%	12.56%
	其他费用	73,649.62	0.16%	107,114.64	0.11%	-31.2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3,151,484.7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7.7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0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A	100,615,295.36	8.01%
2	客户 B	75,848,333.19	6.04%
3	客户 C	28,446,059.99	2.26%
4	客户 D	12,299,591.12	0.98%
5	客户 E	5,942,205.12	0.47%
合计	--	223,151,484.78	17.7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等，前五大客户综合销售情况如上表所示。其中，客户 A 指东莞交投及关联方的合并销售数据（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635,598,382.01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8.5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40%

公司前 5 大供应商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A	954,316,186.56	51.67%
2	供应商 B	523,340,925.42	28.33%
3	供应商 C	74,027,831.53	4.01%
4	供应商 D	44,311,197.36	2.40%
5	供应商 E	39,602,241.14	2.14%
合计	--	1,635,598,382.01	88.55%

公司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的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在营运期间不需要频繁集中地采购材料，但公司下属的一号线建设公司在建设期，

需采购轨道交通建设相关的服务，包括土建工程、机电安装装修工程、人防工程、轨道工程、系统安装工程等。其中供应商 A 指中铁南方（东莞）投资有限公司及关联方、供应商 B 指中铁建（东莞）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及关联方，供应商 C 指广东省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供应商 D 指东莞交投及关联方的合并采购数据（关联交易均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说明
销售费用	发生额为 0			
管理费用	68,968,562.18	62,090,282.11	11.08%	--
财务费用	-66,943,957.14	-44,536,512.50	-50.31%	主要是存款利息收入增加大于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038,626.14	1,797,791,992.52	-1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352,095.33	307,231,557.64	-543.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390,721.47	1,490,560,434.88	91.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97,527.43	104,809,361.56	52.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0,409,722.00	74,745,063.81	2736.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312,194.57	30,064,297.75	-662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2,106,253.82	4,616,162,820.00	-1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5,412,519.26	5,406,344,231.66	-4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693,734.56	-790,181,411.66	253.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4,756,462.39	730,449,159.48	189.5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543.75%，主要是报告期收回租赁、保理本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91.77%，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金额下降所致。
-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736.86%，主要是报告期对 1 号线工程建设投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上升所致。
-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6620.40%，主要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 5、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7.74%，主要是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 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253.98%，主要是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减少所致。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189.51%，主要是报告期经营活动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是报告期投资收益和计入财务费用和营业成本的利息支出不属于经营活动现金流，但影响净利润；二是折旧摊销和资产减值损失等非付现支出；三是由于会计政策与税法存在差异，导致计入所得税费用与应交所得税存在时间差；四是因为融通租赁、宏通保理属资金密集型行业，租赁、保理业务一次投放，但分期收回应收租赁、保理款，导致利润与现金流不同步。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内容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94,644,578.22	26.13%	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是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1,076,822.93	4.53%	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是
其他收益	4,662,468.57	0.41%	主要为政府补助	是
信用减值损失	39,272,255.66	3.48%	主要为报告期收回逾期融资租赁项目本金冲回的坏账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1,681,547.68	0.15%	主要为高速公路路产索赔收入	是
营业外支出	585,706.52	0.05%	主要为捐赠支出及其他支出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 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468,083,023.59	31.94%	2,353,326,561.20	19.94%	12.00%	报告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43,038,991.04	0.31%	38,150,686.46	0.32%	-0.01%	无重大变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1,023,090.20	3.22%	960,290,523.96	8.14%	-4.92%	报告期于一年内到期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少所致
长期应收款	1,548,554,696.31	11.07%	2,931,581,466.85	24.84%	-13.77%	报告期应收一年以上到期的应收保理款减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350,351,905.73	23.95%	3,183,647,840.57	26.98%	-3.03%	报告期因权益法核算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增加额小于资产总额增加额所致
固定资产	1,209,894,543.74	8.65%	1,371,113,672.25	11.62%	-2.97%	报告期计提资产折旧导致固定资产减少及总资产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2,276,031,179.46	16.27%	610,751,228.61	5.18%	11.09%	报告期轨道交通一号线项目的工程建设投入形成的特许经营权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195,435.26	3.00%	82,086,911.42	0.70%	2.30%	报告期于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重分类至本项目所致
长期借款	1,294,602,947.22	9.26%	1,406,994,628.50	11.92%	-2.66%	报告期归还借款及资产总额增加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4,112,000.00	51,076,822.93				36,409,614.89		98,779,208.04
2.衍生金融资产								-
3.其他债权投资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590,000.00				500,000.00			41,09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24,702,000.00	51,076,822.93			500,000.00	36,409,614.89		139,869,208.04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上述合计	124,702,000.00	51,076,822.93			500,000.00			139,869,208.04
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公司以应收融资租赁、保理款及充电服务款开展质押融资，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附注七之 19、短期借款分类说明及 27、长期借款分类说明。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16,344,910	129,651,900	529.64 %

说明：报告期公司新增投资额 81,634.49 万元，其中公司向子公司一号线建设公司出资 81,584.49 万元；子公司金信资本向广东省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增资 50.00 万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融通租赁	子公司	融资租赁业务	US\$165,000,000
宏通保理	子公司	商业保理业务	RMB1,000,000,000
轨道一号线	子公司	轨道交通一号线投资、建设、运营	RMB 1,065,880,000
东莞证券	参股公司	证券承销和上市推荐等	RMB1,500,000,000
东莞信托	参股公司	开展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等	RMB1,450,000,000

续表：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融通租赁	1,560,776,824.21	1,189,443,874.16	73,670,254.29	87,611,470.21	65,768,920.52
宏通保理	1,672,991,644.74	1,260,110,402.11	116,180,311.77	109,581,411.57	82,177,867.08
轨道一号线	2,465,095,535.21	2,094,677,830.00	0.00	0.00	0.00
东莞证券	45,984,081,536.49	7,046,391,224.83	3,164,719,266.44	1,075,639,595.28	781,648,250.01
东莞信托	6,204,568,821.48	5,785,921,468.04	1,160,989,836.13	683,377,968.13	516,182,240.0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东莞证券受资本市场交投活跃，沪深两市成交额持续增长的影响，东莞证券全年实现净利润 7.82 亿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1.56 亿元；东莞信托各项经营业务平稳发展，全年实现净利润 5.16 亿元，公司确认投资收益 1.13 亿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所处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1、高速公路业务及轨道交通业务

2021 年 2 月 8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明确提出到 2035 年我国将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支撑“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粤港澳大湾区将建设成我国面向世界的四大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之一。

从高速公路产业看，未来国家高速公路网规模规划 16 万公里左右，由 7 条首都放射线、11 条纵线、18 条横线组成，高速公路投资建设运营仍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在莞深高速周边路网的竞争格局方面，同方向的高速公路包括广深高速、广深沿江高速、从莞高速，但由于地理位置、出行需求差异等因素，各条高速公路直接竞争关系较弱。公司经营的莞深高速处于粤港澳大湾区地带，是联接广州和深圳的重要通道，优越的地理位置和强劲增长的区域经济为公司所属高速公路车流量的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从轨道交通产业看，《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指出“加快城市群轨道交通网络化，完善城市群快速公路网络，加强城市交界地区道路和轨道顺畅连通”。公司目前在建的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是东莞市城市轨道交通线网市域骨干线路之一，也是东莞轨道交通路线之中最长的一条。轨道交通 1 号线建成后，对外与广、深城市轨道交通网衔接，有利于促进东莞与广州、深圳的区域合作，对内有利于加强中心城区以及沿线各镇区之间的交通联系。

2、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2020 年 12 月召开的中央经济会议，将“2030 年碳达峰”和“2060 年碳中和”列为我国 2021 年八项重点任务之一，也是“十四五”规划的重要长期战略。在交通领域，《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指出，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明显增强，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充换电服务便利性显著提高。发展新能源汽车已经成为我国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重要举措，充电桩作为新型基础设施，将伴随着汽车产业的电动化迎来蓬勃发展的重大机遇。

目前，公司一参一控两家新能源汽车充电企业，深耕东莞地区新能源汽车充电市场，客户群以公交汽车充电为基础逐步拓展社会车辆充电领域，目前已经建设充电站 45 座，布局东莞市大部分镇街，其中康亿创公司已是东莞本土装机容量规模最大的新能源汽车充电企业。

3、融资租赁与商业保理业务

中国银保监会先后出台《关于加强商业保理企业监督管理的通知》《融资租赁公司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从合规经营、加强监督管理、稳妥推进分类处置等方面规范融资租赁、商业保理行业的规范发展。在监管层出台统一行业监管政策后，不符合监管要求的企业将退出，整个行业进入合规发展新阶段。

在竞争格局方面，融通租赁、宏通保理根植于东莞及粤港澳大湾区实体企业，区域经济的平稳发展为两家公司的发展提供了充足的市场需求，同时，融通租赁和宏通保理按照行业相关监管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成熟的组织架构和公司治理机制，并形成了健全有效的风控体系。

（二）2021 年的经营计划

1、持续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平稳有序开展；持续健全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强化落实安全

生产长效机制、安全生产责任制；推进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标准化工艺，强化高风险环节的施工管理和动态监测，实现安全监管全覆盖。

2、推进主业稳健协同发展。一是持续做好高速公路治堵保畅、路面治理、设备更新等各项工作，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车辆通行效率；二是全力推进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施工建设，集中力量突破制约工程建设的关键环节或节点工程，完成年度投资任务；三是继续加大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的投入与支持，加快推进各新建项目落地，探索研究充电站场综合能源利用解决方案，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板块的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四是围绕重点业务领域加强市场研判，实现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稳健发展。

3、根据公司资本支出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多渠道筹措资金，确保轨道交通 1 号线等重大项目的资本金投入，为公司各项业务发展奠定坚实的资金基础。

4、按进度节点有序推进莞深高速改扩建工程的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加强与政府部门沟通，尽最大限度延长莞深高速收费期。

（三）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2021 年，公司资金支出主要包括高速公路日常养护支出、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资本金投入等方面。其中轨道交通 1 号线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将按照发展规划，积极探讨论证各类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综合利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保证公司的资金需求。

（四）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主营业务经营风险

1、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2021 年公司将继续深化“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各项业务，构建企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在交通基础设施产业板块，以高速公路运营管理为基石，城市轨道交通业务为抓手，深化新能源汽车充电等基础设施领域布局；在投资管理业务板块，支持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及东莞证券、东莞信托合规、稳健发展，形成有实力的多元业务格局。

2、公司面临的经营风险因素分析

（1）高速公路业务风险

高速公路收费政策和收费标准的调整，取决于相关政府部门，公司没有自主权，且高速公路拥有固定的收费经营期限，一旦收费期满，公司可能丧失经营权。近一年来，交通运输部对高速公路行业实行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免收车辆通行费等政策，影响了公司的正常盈利水平。未来，相关收费政策及标准有可能继续发生变化。

收费政策及经营等方面的风险，给公司的高速公路主业稳健发展带来了挑战。对此，公司将积极关注收费政策变化，并结合相关补偿措施维护公司利益。为解决公司可持续经营与高速公路收费期限之间的矛盾，一方面公司将有序推进莞深高速改扩建工程与推动延长收费期，另一方面公司积极介入城市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充电等业务领域，培育公司新的盈利增长点，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2）PPP 项目建设运营风险

在城市轨道交通领域，由于轨道交通 1 号线 PPP 项目合作期限较长，投融资易受宏观环境、金融市场波动及 PPP 相关法规与税收政策调整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目前，工程建设已进入开工阶段，面临着工程规模变动、工期延误、施工安全与质量等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利润水平。

面对以上风险因素，公司积极发挥一号线建设公司在工程建设管理、资金与筹资管理、运营管理等方面的主体责任，不断健全安全文明施工的标准化程序，并充分发挥一号线建设公司各股东的工程建设与管理等资源优势支持轨道交通 1 号线项目的建设，从源头上杜绝或降低上述风险。

（3）金融业务风险

金融业与国家经济发展息息相关，其资产质量更是受到整体宏观经济发展增速和质量的影响。若宏观经济出现超预期下滑，势必造成行业整体的资产质量压力，从而影响公司利润。融资租赁和商业保理业务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如何在业务扩张时，发挥专业性，合理掌控财务杠杆、业务风险等，都将给公司的管理团队带来新的挑战。

面对以上风险因素，2021 年公司将继续紧抓业务规范，严控项目信用风险，持续落实项目分级分类跟踪管理等风险控制机制。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04.01	全景·路演直播平台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中信证券、兴业证券、国金证券	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状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0-001）
2020.04.30	全景·路演直播平台	电话沟通	机构	广发证券、中信证券、中金公司、国金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海通证券、华泰证券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业绩、未来发展规划。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0-002）
2020.11.03	电话会议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证券、国泰基金、安信基金	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	巨潮资讯网，（调研记录编号：2020-003）

接待次数	3
接待机构数量	14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落实分红政策，并体现在《公司章程》中。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已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未重新进行调整，下一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相关规定，遵照《公司章程》，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8年12月31日股份总额1,039,516,992股为基数，按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70元（含税），共计280,669,587.84元；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方案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刊登在2019年7月6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7月11日，红利实际发放日为2019年7月12日。

2、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19年12月31日股份总额1,039,516,992股为基数，按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311,855,097.60元；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此方案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刊登在2020年6月2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8日，红利实际发放日为2020年6月9日。

3、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以2020年12月31日股份总额1,039,516,992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259,879,248元；不送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近3年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实施等作出的规定。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259,879,248.00	912,710,388.27	28.47%	0	0	259,879,248.00	28.47%
2019 年	311,855,097.60	1,073,883,467.11	29.04%	0	0	311,855,097.60	29.04%
2018 年	280,669,587.84	1,056,112,255.61	26.58%	0	0	280,669,587.84	26.58%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2.5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039,516,992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59,879,248.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259,879,248.00
可分配利润 (元)	4,129,409,761.6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的母公司报表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913,427,033.79 元。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按母公司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342,703.38 元, 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3,619,180,528.83 元, 减去支付的 2019 年度普通股股利 311,855,097.60 元, 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129,409,761.64 元。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 拟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 (含税), 共计 259,879,248 元, 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020 年度拟不送股, 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东莞交投	<p>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东莞交投作为东莞控股控股股东期间，东莞交投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莞控股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东莞交投与东莞控股将依法签定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莞控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东莞交投不再系东莞控股的股东之日止。</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为了保护东莞控股的合法利益，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避免在本次股权受让完成后，与东莞控股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从而可能侵犯东莞控股及其他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作为东莞控股的控股股东期间，东莞交投特向东莞控股作出如下承诺：1、在莞深高速公路以及东莞控股今后投资或收购的其他高速公路未达到设计车流量前，东莞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得在这些公路两侧各 5 公里范围内投资新建、改建或扩建任何与上述高速公路平行或方向相同或构成任何竞争威胁的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2、东莞交投若将投资建设或经营管理的任何收费公路、桥梁、隧道及有关附属设施或权益对外转让，在同等条件下，东莞控股享有优先购买权。3、若东莞控股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东莞控股享有优先权，东莞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4、东莞交投将不会利用对东莞控股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东莞控股或东莞控股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p> <p>关于维护东莞控股独立性的承诺：</p> <p>1、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东莞交投承诺将继续保持东莞控股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体系以及知识产权方面的独立，保持其在业务、人员、资产、财务及机构方面的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会要求东莞控股为东莞交投提供违规担保或非法占用东莞控股资金，保持并维护东莞控股的独立性。2、本承诺函有效期间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东莞交投不再系东莞控股的股东之日止。</p>	2017.07.12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按承诺内容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东莞交投	股份减持承诺	如果东莞交投未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东莞控股解除限售的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 6 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 5%及以上的，东莞交投将于第一次减持前 2 个交易日内通过东莞控股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09.03.06	作为控股股东期间	按承诺内容履行
	本公司	分红承诺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2、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	2018.04.25	2018-2020 年	按承诺内容履行

		<p>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p>				
	本公司	其他承诺	<p>由于控股股东负责东莞市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属下拥有多条高速公路的经营权和建设权。公司目前立足高速公路行业，未来要将主业迅速做大做强，通过关联交易来进行是一种有效的方式和途径。公司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在以后的关联交易中按照该制度执行，保证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和规范。</p>	2008.07.17	长期	按承诺内容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新准则，对收入确认、收入计量等重新进行重新规定，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追溯调整。会计政策变更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轩菲、黄香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度，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费 14 万元。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 负债	诉讼(仲裁)进 展	诉讼(仲裁)审理 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原告东莞市汉邦帝庭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与被告广东福地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纠纷一案，申请追加本公司作为该案的共同被告。	0	否	本案已于 2020 年 5 月 14 日和 9 月 2 日开庭审理，截至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的判决。	本案是原告东莞市汉邦帝庭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因与被告广东福地投资有限公司之间的合同纠纷，不会对本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无	2020-1-15	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 2020-001)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的日常关联交易，因此未在此披露，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在报告期存在受托管理事项（为关联交易），但发生金额小，且对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的影响也很低，因此未在此披露。托管情况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根据《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 PPP 改造项目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轨道交通一号线 PPP 项目的建设应采用工程总承包的形式进行，并由一号线建设公司与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 PPP 联合体成员分别签订工程施工合同。一号线建设公司已分别与 PPP 联合体成员中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有限

公司（含上述公司在 PPP 联合体成员中的下属公司）签署了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约定总工期为 1828 天，竣工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16 日。以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目前合同在正常履行中。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在报告期不存在重大租赁事项，因此未在此披露。涉及关联交易的托管、租赁情况见“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的“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经营的莞深高速是连接广州与深圳的重要通道，车流量大、收费站多、辐射区域广，与普通民众的工作生活关联度高，通过设立志愿者服务队及“让爱回家”公益组织等方式为过往司乘人员排忧解难、弘扬社会正能量。同时通过为员工购买新冠病毒感染意外险、实施精准扶贫等措施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未来，公司将进一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主动参与生态文明建设，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帮扶贫困、救灾助困、公益事业方面为社会做出更多贡献。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号召，迅速行动，凝心聚力，助力云南省镇雄县茶园村打赢脱贫攻坚战。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报告期内，公司扶贫工作领导小组多次赴云南省镇雄县茶园村开展实地调研、扶贫项目筛选、推进和监督及验收等工作，前后投入各类资金、资源合计约 50 余万元用于帮扶村脱贫攻坚。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对茶园村的扶贫工作圆满完成，受到村民们一致好评，社会效益显著，彰显了上市公司应有的责任和担当。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49.90
2.物资折款	万元	0.53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1,987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其中： 1.1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类型	——	
1.2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个数	个	
1.3 产业发展脱贫项目投入金额	万元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转移就业脱贫	——	——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万元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	人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5.健康扶贫	——	——
其中： 5.1 贫困地区医疗卫生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6.生态保护扶贫	——	——
其中： 6.1 项目类型	——	
6.2 投入金额	万元	
7.兜底保障	——	——
其中： 7.1“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万元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	人	
7.3 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万元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	人	
8.社会扶贫	——	——
其中： 8.1 东西部扶贫协作投入金额	万元	50.43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8.3 扶贫公益基金投入金额	万元	
9.其他项目	——	——
其中： 9.1.项目个数	个	
9.2.投入金额	万元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50	0.00%						1,350	0.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50	0.00%						1,35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50	0.00%						1,350	0.0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39,515,642	100.00%						1,039,515,642	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9,515,642	100.00%						1,039,515,642	100.00%
三、股份总数	1,039,516,992	100.00%						1,039,516,99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04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2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81%	434,671,714	-		434,671,714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00%	259,879,247	-		259,879,247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01%	31,291,633	-		31,291,633		
袁仰龙	境内自然人	0.55%	5,681,745	-3,724,700		5,681,745		
广东龙盈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龙盈腾飞 1 号私 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50%	5,192,966	5,192,966		5,192,966		
阎健	境内自然人	0.36%	3,762,978	3,762,978		3,762,978		
孔凡强	境内自然人	0.35%	3,680,001	-4,540,050		3,680,001		
李俊乐	境内自然人	0.25%	2,622,300	2,622,300		2,622,300		
陈晓跃	境内自然人	0.25%	2,605,000	805,000		2,605,000		
东莞市科旺网络能源有 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22%	2,276,100	2,276,100		2,276,1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东莞交投、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34,671,714	人民币普通股	434,671,714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259,879,247	人民币普通股	259,879,247
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	31,291,633	人民币普通股	31,291,633
袁仰龙	5,681,745	人民币普通股	5,681,745
广东龙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龙盈腾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192,966	人民币普通股	5,192,966
阎健	3,762,978	人民币普通股	3,762,978
孔凡强	3,680,001	人民币普通股	3,680,001
李俊乐	2,622,300	人民币普通股	2,622,300
陈晓跃	2,60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5,000
东莞市科旺网络能源有限公司	2,276,1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6,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即前 10 名股东)中东莞交投、东莞市福民集团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即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自然人股东袁仰龙，通过光大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681,745 股；广东龙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龙盈腾飞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信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5,192,966 股；自然人股东阎健，通过广发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762,978 股；自然人股东孔凡强，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3,680,001 股；自然人股东陈晓跃，通过华泰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00,000 股；东莞市科旺网络能源有限公司通过中信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95,3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罗沛强	1986.08.29	19803011-6	交通基础设施、城市一卡通、公共客运、客运站经营等交通领域及相关产业的投资、经营和

				管理。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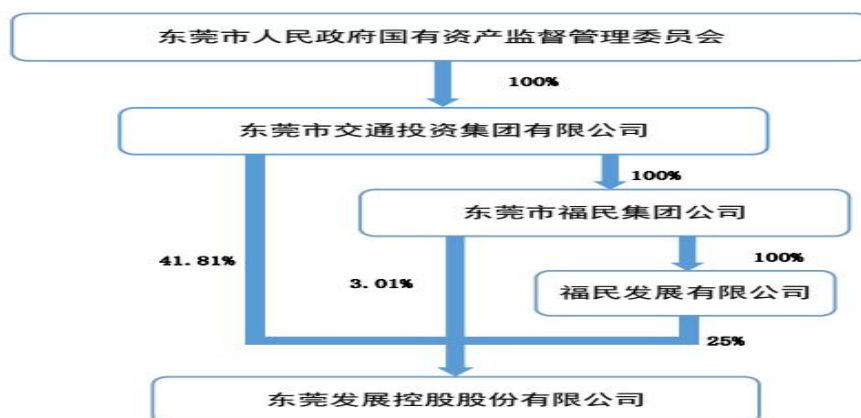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东莞市国资委	卢汉彪	--	76490083-4	代表东莞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福民发展有限公司	唐闻成	1984.04.10	2,005 万元（港币）	工业、能源项目投资、房地产、进出口贸易等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其他增减变动	期末持股数(股)
张庆文	原董事长	离任	男	53	2016.10.24	2021.03.13	29				29
萧瑞兴	董事、总裁	现任	女	46	2016.11.11	2021.06.25					
王庆明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4	2004.02.10	2021.06.25	1,800				1,800
陈玉罡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5.04.17	2021.06.25					
江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2	2015.04.17	2021.06.25					
刘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7	2018.06.25	2021.06.25					
徐维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8.06.25	2021.06.25					
陈英毅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6	2019.11.29	2021.06.25					
袁进帮	监事	现任	男	54	2018.06.25	2021.06.25					
赵洪坚	监事	现任	男	50	2019.10.25	2021.06.25					
汪爱兵	原副总裁、总工程师	离任	男	55	2005.06.18	2020.09.16					
罗柱良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07.11.08	2021.06.25					
李雪军	副总裁、董秘	现任	男	41	2015.04.17	2021.06.25					
李海峰	副总裁	现任	男	50	2019.04.15	2021.06.25					
姜海波	副总裁	现任	男	45	2020.10.22	2021.06.25					
叶子龙	副总裁	现任	男	38	2020.10.22	2021.06.25					
合计	--	--	--	--	--	--	1,829				1,829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姜海波	副总裁	任免	2020.10.2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聘任为副总裁
叶子龙	副总裁	任免	2020.10.22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聘任为副总裁
汪爱兵	原副总裁、总工程师	离任	2020.09.16	工作变动、辞职
张庆文	原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1.03.13	工作变动、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萧瑞兴，本科学历，法学硕士。历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人事监察科副科长、科长、人力资源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裁，兼任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东莞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王庆明，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2004年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兼任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玉罡，管理学博士，中山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估值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广州招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

江伟，管理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历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理事、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恒，博士研究生，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曾任盐田港、东莞证券、汤臣倍健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徐维军，博士研究生，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系主任。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研究员、硕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陈英毅，大专学历。自2014年12月起，先后任东莞市政协港澳台侨外事委员会副主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任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监事。

袁进帮，本科学历。历任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副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莞深高速公路分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

赵洪坚，本科学历，工程硕士。2004年1月起，先后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本公司工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

萧瑞兴，详见前文“董事”内容。

王庆明，详见前文“董事”内容。

罗柱良，本科学历，工程硕士。2007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李雪军，本科学历。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任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事。

李海峰，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工程部副部长、工程部部长、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裁，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姜海波，硕士研究生，历任本公司综合行政部副主任、企业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叶子龙，本科学历，工程硕士，历任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工程建设管理部经理、第三管理处主任、职工监事。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兼任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董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英毅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19.03	--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萧瑞兴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11	--	否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02	--	否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	否
王庆明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0.06	--	否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6.09	--	否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19.06	--	否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12	--	否
陈玉罡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3	--	是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1	--	是
	广东广州日报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8	--	是
	广州估值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7.11	--	是
	广州招宝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07	--	是
江伟	中国会计学会财务成本分会	理事	2014.10	--	否
	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10	--	是
刘恒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5	--	是
	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6	--	是
	湖南省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11	--	是
	广州视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1	--	是
徐维军	新疆前海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7	--	是
陈英毅	东莞交投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20.03	--	否
袁进帮	莞深高速分公司	总经理	2017.07	--	否
罗柱良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8.11	--	否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04	--	否
李雪军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04	--	否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19.06	--	否
李海峰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06	--	否

叶子龙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1	--	否
	东莞市轨道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总工程师	2020.11	--	否
姜海波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02	--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2021年3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根据公司相关制度及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及核定的薪酬水平，同意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公司人力资源部制定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4名，除公司监事会主席陈英毅外，均不在股东单位或其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3、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津贴为8万元/人，独立董事为本公司工作而发生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庆文	原董事长	男	53	离任	0	是
萧瑞兴	董事、总裁	女	46	现任	66.72	否
王庆明	董事、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54	现任	57.53	否
陈玉罡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8	否
江伟	独立董事	男	42	现任	8	否
刘恒	独立董事	男	57	现任	8	否
徐维军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否
陈英毅	监事会主席	男	46	现任	0	是
袁进帮	监事	男	54	现任	57.53	否
赵洪坚	监事	男	50	现任	57.53	否
汪爱兵	原副总裁、总工程师	男	55	离任	40.75	否
罗柱良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57.53	否
李雪军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41	现任	57.53	否
李海峰	副总裁	男	50	现任	57.53	否
姜海波	副总裁	男	45	现任	9.51	否
叶子龙	副总裁	男	38	现任	9.59	否
合计	--	--	--	--	503.96	--

说明：1、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 2020 年度计提的薪酬总额；2、以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实际任期折算。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4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7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7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12
销售人员	23
技术人员	91
财务人员	22
行政人员	226
合计	87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246
大专	216
中专及技校	239
高中及以下	173
合计	874

2、薪酬政策

近年来，公司围绕战略目标设立具有外部竞争力与内部公平性的薪酬福利体系，以岗位工资为基础，不断完善绩效考核体系，增强了广大员工工作的积极性和创造性。2020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部门、分子公司绩效考核机制，激活人力资源。

3、培训计划

2020 年，公司围绕“推进职工综合能力提升，建立完善新员工培训体系”的主题，有序推进各项培训工作。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公司组织本部及下属子公司参加培训场次 152 场（线上及线下），重点涉及专业能力提升、综合素质培养、培养体系搭建等方面，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坚实的人才资源支撑。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公司章程》为基础，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为辅的治理体系，不断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公司不断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机制，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不断规范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报告期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监管部门有关文件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流程和自主的经营能力。

1、人员方面，公司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及其附属公司完全分离，不存在“两个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总裁、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专职在本公司工作，不在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也不在控股股东单位领取报酬与津贴。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高速公路经营权、收费系统及其辅助设施、设备，独立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公司资产及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业务方面，公司所从事的高速公路收费业务，拥有独立完整的收费业务体系，所从事的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业务，独立面向市场从事业务经营，业务团队完整，与控股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依赖。

4、机构方面，公司机构完整、独立，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规章制度，建立了健全独立的组织架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制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财务负责人和财务工作人员完全独立，以公司立场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3420%	2020.03.16	2020.03.17	巨潮资讯网，2020-005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5284%	2020.04.09	2020.04.10	巨潮资讯网，2020-016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9313%	2020.11.12	2020.11.13	巨潮资讯网，2020-046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参加股东大会次数
陈玉罡	8	1	7	0	0	否	2
江伟	8	1	7	0	0	否	2
刘恒	8	1	7	0	0	否	2
徐维军	8	1	7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每项议案，积极提出合理化建议。各位独立董事利用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提出了宝贵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客观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履行职责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公司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结合公司“产融双驱”的发展战略，积极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整对公司发展的影响，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同时，战略委员会对公司投资一号线建设公司、配股融资等提出了专业指导意见，对加强公司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2、审计委员会

(1) 日常工作

报告期，公司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认真履行职能，督促并检查公司的日常审计工作，指导公司监察审计部门开展内控建设工作，审核公司的重要会计政策，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关联交易等事项并形成决议。2020年，审计委员会未发现重大问题。

(2) 对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议情况

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场审计前，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听取了管理层对公司2020年度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信息的汇报，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该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完整反映了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并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2020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

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委员与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政策变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等有关问题进行充分沟通，并对审计调整事项进行仔细核对；2020年度审计报告定稿后，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审计意见无异议，一致同意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向董事会提交的2020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2020年年度审计服务进行了总结，在本次年度审计中，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认真对待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人员配置合理，所属注册会计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为发表审计意见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并按时提交了审计报告；经其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薪酬规定开展工作，根据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相关制度政策，结合公司2020年度经营管理、利润指标完成情况，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2020年度薪酬方案。

4、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提出意见，为实现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做好充足的人才储备。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公司按照国有企业薪酬管理的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合理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收入水平。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03.20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1-019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 对以前发表的财务报表进行重报，以反映对错误或舞弊导致的错报的纠正；② 审计师发现出公司当期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但该错报最初没有被公司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发现；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外部财务报告及对于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的监督失效；④ 合规性监管职能失效，违反法规的行为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大影响；⑤ 已向管理层汇报但经过合理期限后，管理层仍然没有对重要缺陷进行纠正；⑥ 公司层面控制环境失效。</p> <p>2) 重要缺陷：①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1) 重大缺陷：① 公司缺乏民主决策程序，如缺乏“三重一大”决策程序；②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不成功；③ 公司严重违反法律法规；④ 除政策性原因外，公司连年亏损，持续经营受到挑战；⑤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⑥ 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⑦ 发现涉及高级管理层的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⑧ 中高层管理人员纷纷离职，或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⑨ 媒体负面新闻频频曝光，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⑩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2) 重要缺陷：① 公司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② 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③ 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④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⑤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⑥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⑦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3) 一般缺陷：①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② 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③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⑤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⑥ 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⑦ 公司存在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①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集团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或人民币 3500 万；② 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大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集团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或人民币 1 亿元。</p> <p>2) 重要缺陷：财务报表潜在错报金额介于一般缺陷和重大缺陷之间。</p> <p>3) 一般缺陷：① 利润表潜在错报金</p>	<p>1)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人民币 3500 万元及以上或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且已正式对外披露并对本集团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或关键控制活动偏离率大于 50%。</p> <p>2) 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人民币 3500 万元或受到省级及以上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集团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或关键控制活动偏离率 25%-50%（含 50%）。</p>

	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集团合并报表净利润的1%或人民币500万;②资产负债表潜在错报金额小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集团合并报表净资产的0.5%或人民币5000万。	3) 一般缺陷: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为小于等于人民币500万元及以上或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 但未对集团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或关键控制活动偏离率小于等于25%。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 东莞控股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03.20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03.18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1]00386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轩菲、黄香婷

审计报告正文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控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莞控股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莞控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营业收入的确认
- 2.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本年度东莞控股公司与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三十二）收入及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东莞控股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等。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25,642.25万元,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98,994.87万元,融资租赁收入6,900.36万元,保理业务收入11,605.56万元。由于营业收入确认的准确性,以及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确认可能存在潜在错报,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评价东莞控股公司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

的有效性；

(2) 对车辆通行费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包括：①对收入执行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上年进行对比分析；②检查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各路段实收月结算报表，并与东莞控股公司通行费收入统计表核对；③对截至报告期末应收广东联合电子车辆通行费金额进行函证；④了解和检查广东联合电子历史付款模式及期后回款情况。

(3) 对融资租赁收入和保理业务收入，执行的实质性测试程序主要包括：①了解经营核算模式及收入确认方法，对与收入确认有关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检查收入确认是否与披露的会计政策一致；②对收入执行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上年进行了对比分析，分析收入变动的合理性；③获取合同、回款方案，重新计算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入账金额是否正确，实际利率的计算是否准确，未实现融资收益是否按实际利率摊销，复核了摊销金额是否正确，相关的会计处理是否正确；如果未实现融资收益对应的长期应收款的收回存在困难，检查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会计处理是否恰当；④对应收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亲自寄发交易函证及往来函证，核实交易的真实性；⑤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收入的支持性文件，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东莞控股公司的收入确认符合其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我们未发现影响合并财务报表的与收入确认相关的重大事项。

(二) 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东莞控股公司与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一）金融工具及附注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6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和注释9长期应收款。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东莞控股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95,475.61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3,694.92万元；应收保理业务款余额 108,720.69万元，已计提预期信用损失543.60万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应收保理款金额较大、回收期较长，款项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对其计提预期信用损失还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对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融资租赁业务、保理业务有关项目评审、项目跟踪管理及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流程，评估并测试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分析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核实客户是否存在逾期回款的情况、逾期时间，核实应收款项逾期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获取东莞控股公司的租后跟踪报告及融资后跟踪报告，了解客户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及还款情况，对于逾期回款客户，需要进一步了解其逾期回款的原因、是否存在回收风险；对需要考虑采取单项认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获取公司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减值测试过程及依据，判断是否合理及证据是否充分；

(3) 通过比较客户前期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数和信用损失实际发生数，结合期后回款情况分析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是否充分；

(4) 取得应收融资租赁款、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计提表，检查管理层是否按照既定的政策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并重新计算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5) 对应收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亲自寄发交易函证及往来函证，核实交易金额及期末往来款余额是否准确。

基于所实施的审计程序，管理层在应收融资租赁款、应收保理款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运用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0年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

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莞控股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莞控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莞控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莞控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东莞控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莞控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莞控股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轩菲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香婷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68,083,023.59	2,353,326,561.2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779,208.04	84,112,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3,038,991.04	38,150,686.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608.12	6,990,8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025,929.17	18,445,656.6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35,645.88	11,690,817.1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1,023,090.20	960,290,523.96
其他流动资产	93,577,864.47	3,146,772.07
流动资产合计	5,161,730,714.63	3,464,463,000.3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4,873,340.00	24,873,340.00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548,554,696.31	2,931,581,466.85

长期股权投资	3,350,351,905.73	3,183,647,840.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90,000.00	40,59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09,894,543.74	1,371,113,672.25
在建工程	2,672,56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76,031,179.46	610,751,228.61
开发支出		
商誉	2,725,259.09	2,725,259.09
长期待摊费用	126,682,198.28	146,401,825.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51,600.20	24,365,49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875,950.21	309,67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8,825,203,235.41	8,336,359,801.00
资产总计	13,986,933,950.04	11,800,822,801.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3,015,603.21	688,4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3,908,870.52	346,205,689.20
预收款项	896,791.78	12,636,074.48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9,401,054.73	42,947,958.49
应交税费	79,371,878.46	74,801,919.10

其他应付款	834,006,242.97	771,084,510.50
其中：应付利息		9,283,364.88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620,526,586.2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195,435.26	82,086,911.42
其他流动负债	303,999,369.87	4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994,795,246.80	2,418,163,063.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94,602,947.22	1,406,994,628.50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146,402,600.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3,286,324.20	11,76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985,170.14	66,034,3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452,871.67	49,121,159.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70,032,204.96	1,980,315,762.94
负债合计	4,964,827,451.76	4,398,478,826.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38,423,751.61	1,138,638,505.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510,773.40	-13,633,874.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6,210,106.46	874,867,403.08

一般风险准备	15,900,401.18	34,286,157.50
未分配利润	4,693,162,695.60	4,165,264,351.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783,703,173.45	7,238,939,534.78
少数股东权益	1,238,403,324.83	163,404,440.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9,022,106,498.28	7,402,343,97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986,933,950.04	11,800,822,801.32

法定代表人：萧瑞兴（代履行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庆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小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8,174,179.05	1,099,050,527.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688,879.93	35,162,475.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2,608.12	
其他应收款	4,139,643.37	20,218,871.72
其中：应收利息		3,331,127.75
应收股利	190,651.66	11,690,817.1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017.86	
流动资产合计	3,120,422,328.33	1,154,431,874.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4,873,340.00	24,873,34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86,44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6,266,324,251.35	5,293,540,889.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000,000.00	33,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80,853,125.42	1,341,224,714.25
在建工程	2,672,562.3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0,882,149.86	243,925,191.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2,303,415.03	129,819,22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0,337.29	38,613,615.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4,676.11	234,676.1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9,063,857.45	9,291,671,653.79
资产总计	10,959,486,185.78	10,446,103,528.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30,402,738.14	638,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53,298,844.51	40,851,471.30
应交税费	60,382,552.06	57,791,177.41
其他应付款	772,787,833.59	704,824,868.87
其中：应付利息		9,216,906.55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620,526,586.2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6,769,919.05	6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03,999,369.87	4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327,641,257.22	1,904,867,51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75,000,000.00	1,316,500,000.00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146,402,600.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542,876.37	11,76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506,375.00	52,506,3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452,871.67	49,121,159.1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1,207,014.77	1,876,293,134.44
负债合计	3,748,848,271.99	3,781,160,652.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43,930,993.09	1,143,930,993.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429,939.40	-12,553,040.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66,210,106.46	874,867,403.08
未分配利润	4,129,409,761.64	3,619,180,528.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0,637,913.79	6,664,942,876.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959,486,185.78	10,446,103,528.1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6,422,453.24	1,639,825,901.01

其中：营业收入	1,256,422,453.24	1,639,825,901.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19,495,258.09	575,633,680.70
其中：营业成本	510,071,156.67	549,167,439.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399,496.38	8,912,471.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8,968,562.18	62,090,282.11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6,943,957.14	-44,536,512.50
其中：利息费用	66,567,941.73	50,544,443.46
利息收入	134,200,522.47	95,343,093.24
加：其他收益	4,662,468.57	10,220,378.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4,644,578.22	285,747,013.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6,780,963.64	282,980,254.7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076,822.93	-2,448,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272,255.66	-19,761,062.2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2.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6,584,622.78	1,337,950,550.05
加：营业外收入	1,681,547.68	3,127,650.82
减：营业外支出	585,706.52	2,097,743.9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7,680,463.94	1,338,980,456.91

减：所得税费用	211,160,584.60	264,028,334.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6,519,879.34	1,074,952,122.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6,519,879.34	1,074,952,122.9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2,710,388.27	1,073,883,467.11
2.少数股东损益	3,809,491.07	1,068,655.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76,898.48	-36,666,242.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76,898.48	-36,666,242.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76,898.48	-36,666,242.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76,898.48	-36,666,242.6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60,642,980.86	1,038,285,880.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6,833,489.79	1,037,217,224.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09,491.07	1,068,655.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8780	1.033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8780	1.033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019,594,058.74	1,340,302,206.07
减：营业成本	394,520,598.15	408,891,159.80
税金及附加	5,482,293.66	7,263,698.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3,519,480.15	50,787,382.6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617,953.45	-4,405,588.38
其中：利息费用	111,413,730.86	165,869,942.98
利息收入	121,656,268.88	170,504,405.49
加：其他收益	4,155,386.47	1,604,066.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4,124,787.96	279,822,563.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77,015,350.27	278,866,266.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0,329,318.60	17,780,269.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299,133.26	1,176,972,452.74
加：营业外收入	1,681,547.56	3,127,456.13
减：营业外支出	579,520.73	2,094,467.3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5,401,160.09	1,178,005,441.48
减：所得税费用	181,974,126.30	224,812,957.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3,427,033.79	953,192,484.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3,427,033.79	953,192,484.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76,898.48	-36,666,242.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76,898.48	-36,666,242.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76,898.48	-36,666,242.6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7,550,135.31	916,526,241.8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4,331,418.70	1,370,692,808.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3,288,922.80	295,267,182.5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59,566.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418,284.64	123,272,435.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038,626.14	1,797,791,992.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2,517,191.36	90,169,240.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925,182,578.58	-282,158,605.9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897,460.06	140,103,48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9,296,008.29	336,624,680.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19,823.54	22,492,76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352,095.33	307,231,55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390,721.47	1,490,560,434.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7,388.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0,471,504.80	94,131,566.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52.00	167,71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613,581.95	10,510,085.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97,527.43	104,809,36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7,167,043.46	60,741,063.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1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42,678.54	2,00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0,409,722.00	74,745,063.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0,312,194.57	30,064,297.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3,656,920.00	127,524,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3,656,920.00	127,524,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68,449,333.82	4,488,638,72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2,106,253.82	4,616,162,82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7,316,503.09	5,029,595,546.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7,497,270.33	376,339,876.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682,280.1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745.84	408,80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5,412,519.26	5,406,344,23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6,693,734.56	-790,181,411.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99.07	5,838.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4,756,462.39	730,449,159.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3,326,561.20	1,622,877,401.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8,083,023.59	2,353,326,561.20

注：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52,252,751.98	1,361,242,066.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599,152.12	68,435,95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9,851,904.10	1,429,678,017.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917,213.27	85,172,23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289,857.40	129,336,892.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972,303.71	273,308,391.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45,327.35	15,510,215.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324,701.73	503,327,73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527,202.37	926,350,28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5,213,526.77	214,532,17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52.00	167,4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6,000,000.00	3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1,217,078.77	524,699,666.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229,331.32	29,586,61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15,844,910.00	129,651,9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074,241.32	159,238,512.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142,837.45	365,461,154.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38,000,000.00	4,332,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8,000,000.00	4,332,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1,900,000.00	5,01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2,047,642.45	373,087,611.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8,745.84	183,80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4,546,388.29	5,384,571,41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6,546,388.29	-1,052,171,419.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89,123,651.53	239,640,015.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99,050,527.52	859,410,511.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8,174,179.05	1,099,050,527.52

注：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38,638,505.13		-13,633,874.92		874,867,403.08	34,286,157.50	4,165,264,351.99		7,238,939,534.78	163,404,440.41	7,402,343,975.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38,638,505.13		-13,633,874.92		874,867,403.08	34,286,157.50	4,165,264,351.99		7,238,939,534.78	163,404,440.41	7,402,343,975.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4,753.52		-55,876,898.48		91,342,703.38	-18,385,756.32	527,898,343.61		544,763,638.67	1,074,998,884.42	1,619,762,523.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76,898.48				912,710,388.27		856,833,489.79	3,809,491.07	860,642,980.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3,656,920.00	1,073,656,92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73,656,920.00	1,073,656,9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4,753.52				91,342,703.38	-18,385,756.32	-384,812,044.66		-312,069,851.12	-2,467,526.65	-314,537,377.77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42,703.38		-91,342,703.3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385,756.32	18,385,756.3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2,682,280.17	-314,537,377.77
4. 其他					-214,753.52								-214,753.52	214,753.5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38,423,751.61		-69,510,773.40		966,210,106.46	15,900,401.18	4,693,162,695.60		7,783,703,173.45	1,238,403,324.83	9,022,106,498.2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38,638,505.13		40,771,262.15		782,972,378.54		3,490,053,893.72		6,491,953,031.54	34,811,684.61	6,526,764,71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738,894.47		-7,452,067.35		-24,648,606.19		-49,839,568.01		-49,839,568.01
前期差错更正								4,027,843.45		36,250,591.13		40,278,434.58		40,278,434.58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38,638,505.13		23,032,367.68		779,548,154.64		3,501,655,878.66		6,482,391,898.11	34,811,684.61	6,517,203,582.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66,242.60		95,319,248.44	34,286,157.50	663,608,473.33		756,547,636.67	128,592,755.80	885,140,392.4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666,242.60				1,073,883,467.11		1,037,217,224.51	1,068,655.80	1,038,285,880.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7,524,100.00	127,524,1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7,524,100.00	127,524,1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5,319,248.44	34,286,157.50	-410,274,993.78		-280,669,587.84		-280,669,587.84
1. 提取盈余公积									95,319,248.44		-95,319,248.4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4,286,157.50	-34,286,157.5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669,587.84		-280,669,587.84		-280,669,587.8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38,638,505.13		-13,633,874.92		874,867,403.08	34,286,157.50	4,165,264,351.99		7,238,939,534.78	163,404,440.41	7,402,343,975.19
----------	------------------	--	--	--	------------------	--	----------------	--	----------------	---------------	------------------	--	------------------	----------------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12,553,040.92		874,867,403.08	3,619,180,528.83		6,664,942,876.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12,553,040.92		874,867,403.08	3,619,180,528.83		6,664,942,876.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76,898.48		91,342,703.38	510,229,232.81		545,695,037.7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876,898.48			913,427,033.79		857,550,135.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342,703.38	-403,197,800.98		-311,855,097.6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42,703.38	-91,342,703.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1,855,097.60		-311,855,097.6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68,429,939.40		966,210,106.46	4,129,409,761.64		7,210,637,913.7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567,903.85		782,972,378.54	3,072,794,895.73		6,038,647,35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4,681,105.53		-7,452,067.35	-67,068,606.19		-49,839,568.01
前期差错更正									4,027,843.45	36,250,591.13		40,278,434.5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24,113,201.68		779,548,154.64	3,041,976,880.67		6,029,086,22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666,242.60		95,319,248.44	577,203,648.16		635,856,65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666,242.60			953,192,484.44		916,526,241.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5,319,248.44	-375,988,836.28			-280,669,587.84
1. 提取盈余公积								95,319,248.44	-95,319,248.4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0,669,587.84			-280,669,587.84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39,516,992.00				1,143,930,993.09			-12,553,040.92	874,867,403.08	3,619,180,528.83		6,664,942,876.0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前身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东福地彩色显像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福地科技”，下同），是于 1997 年 4 月经广东省人民政府以“粤办函[1997]194 号”文批准，由广东福地科技总公司、福民（香港）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财信发展有限公司、东莞市经济贸易总公司、东莞市银川能源实业公司等 5 家企业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1900617431353K 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3 年 7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广东福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文号为：“证监公司字[2003]28 号”）同意，并经过原福地科技于 2003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 200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与东莞市新远高速公路发展有限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置换，公司由原来经营彩管业务转为经营高速公路，所属行业由制造业转为交通运输辅助业。重组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64,683,520 元。

根据 2005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的 200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广东省人民政府等主管机构批准，公司全体非流通股为获得所持有的非流通股的上市流通权，国有股股东将所持股份按 10:8 的比例缩减所持股份，共缩股 125,166,528 股，缩减股份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减少为 1,039,516,992 股。

公司注册地址和总部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南城区科技工业园科技路 39 号，母公司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的行业性质为交通运输辅助业、融资租赁业、商业保理业及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公司主要为在公司所属高速公路上运营的车辆提供交通通行服务，开展城市轨道交通的投资、建设、运营，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商业保理服务以及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

高速公路业务的经营范围：东莞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经营。

城市轨道交通的经营范围：东莞轨道交通一号线的投资、建设、运营。

融资租赁业务的经营范围：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涉及行业许可管理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商业保理业务的经营范围：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管理与催收；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相关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的经营范围：投资建设运营公交站、公共停车场充电设施；充电桩设施建设与运营管理；为新能源汽车提供充电服务；新能源技术咨询服务。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具体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五、1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五、22 固定资产折旧；五、25 无形资产摊销；五、32 收入的确认等。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5、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

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

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

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

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

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4、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施工和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7、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20、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11（6）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

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

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

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年	5.00	9.50-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0.5	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5	19.90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	0.5	19.9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00	9.50

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莞深高速公路东城段、莞深高速公路龙林支线按工作量计提折旧，根据湖南省公路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出具的《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莞深高速公路三期东城段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及《龙林支线高速公路交通量发展预测报告》确定。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收费期的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标准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以保证路产价值在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

高速公路路产折旧计算不预留净残值。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

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5、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和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本公司采用 PPP 模式参与东莞市轨道交通 1 号线一期工程建设并取得特许经营权资产，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得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本公司将此类特许经营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取得日至高速公路经营期间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6、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8、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自 2009 年 6 月 3 日起，选择加入本公司企业年金实施方案的在职职工，退休时可领取相关待遇。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0、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1、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

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2、收入

公司的业务收入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融资租赁收入、保理业务收入等。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车辆通行费收入确认

本公司以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实收月结算报表的结果确认收入。

2) 融资租赁收入确认

① 租赁期开始日的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包括在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② 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配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确认为各期的租赁收入。分配时，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当期应当确认的租赁收入。实际利率是指在租赁开始日，使最低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折现率。

③ 未担保余值发生变动时的处理

在未担保余值发生减少和已确认损失的未担保余值得以恢复的情况下，均重新计算租赁内含利率（实际利率），以后各期根据修正后的租赁投资净额和重新计算的租赁内含利率确定应确认的租赁收入。在未担保余值增加时，不做任何调整。

④或有租金的处理

公司在融资租赁下收到的或有租金计入当期损益。

3) 保理业务收入确认

在相关的保理利息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当期的保理利息收入。如果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可以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其他收入根据合同或协议约定确认收入。

4) 经营租赁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①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②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新能源充电费及服务收费收入确认

本公司按月以实际充电量和电网公司电费单价计算后向客户结算确认充电费收入；以实际充电量和合同约定的服务费单价向客户结算确认服务费收入。

33、合同成本

（1）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报。

（2）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6、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节五、22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7、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38、回购本公司股份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9、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 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 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 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40、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41、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32）。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2020 年 1 月 1 日) 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包括融资租赁收入、商业保理收入在内的销售货物收入、应税劳务收入、应税服务收入等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孙公司（除融通投资有限公司外）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16.5%

2、税收优惠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规定，经人民银行、银监会或者商务部批准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试点纳税人中的一般纳税人，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根据该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有形动产融资租赁服务和有形动产融资性售后回租服务，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公司所属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系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的企业，按照属地原则根据规定缴纳企业利得税，2020 年度的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利得税税率为 16.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期初余额均为 2020 年 1 月 1 日，上期末余额为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619.79	40,851.69
银行存款	4,468,058,571.17	2,353,285,709.51
其他货币资金	832.63	
合计	4,468,083,023.59	2,353,326,561.2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2,975.53	302,337.87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98,779,208.04	84,112,000.00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98,779,208.04	84,112,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		
其他		
合计	98,779,208.04	84,112,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5,786,160.68	100.00%	2,747,169.64	6.00%	43,038,991.04	40,585,836.66	100.00%	2,435,150.20	6.00%	38,150,686.46
合计	45,786,160.68	100.00%	2,747,169.64	6.00%	43,038,991.04	40,585,836.66	100.00%	2,435,150.20	6.00%	38,150,686.4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45,786,160.68	2,747,169.64	6.00%
合计	45,786,160.68	2,747,169.64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 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5,786,160.68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45,786,160.68
减：坏账准备	2,747,169.64
合计	43,038,991.04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435,150.20	312,019.44			2,747,169.64
合计	2,435,150.20	312,019.44			2,747,169.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45,244,127.95	98.82%	2,714,647.67
合计	45,244,127.95	98.82%	2,714,647.6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2,608.12	100.00%	6,990,800.00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02,608.12	100.00%	6,990,800.0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市分公司	非关联方	202,608.12	100.00%	1 年以内	公司支付的高速公路财产险保费摊销
合计	--	202,608.12	100.00%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35,645.88	11,690,817.10
其他应收款	6,190,283.29	6,754,839.53
合计	7,025,929.17	18,445,656.63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44,994.22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90,651.66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1,690,817.10
合计	835,645.88	11,690,817.1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305,695.05	1,642,958.05
预存汽车加油款	109,723.86	193,133.62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973,300.00
押金、保证金	3,354,050.00	3,795,091.00
应收场地租金	275,337.60	169,321.48
其他	567,301.25	412,195.34
合计	6,585,407.76	7,185,999.4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31,159.96			431,159.9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36,035.49			36,035.4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395,124.47			395,124.4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086,011.70
1 至 2 年	422,983.83
2 至 3 年	46,612.23
3 至 4 年	6,600.00
4 至 5 年	11,800.00
5 年以上	11,400.00
小计	6,585,407.76
减：坏账准备	395,124.47
合计	6,190,283.2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1,159.96		36,035.49	395,124.47
合计	431,159.96		36,035.49	395,124.4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土地储备中心	保证金	2,000,000.00	1 年以内	30.37%	120,000.00
员工备用金	收费员备用金	1,251,095.05	1 年以内	19.00%	75,065.70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1 年以内	14.78%	58,398.00
东莞市东城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494,250.00	1 年以内	7.51%	29,655.00
东莞市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2 年	4.56%	18,000.00

合计	--	5,018,645.05		76.22%	301,118.70
----	----	--------------	--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51,023,090.20	960,290,523.96
合计	451,023,090.20	960,290,523.96

其他说明：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进项税	93,434,539.44	1,729,517.10
待认证进项税	143,325.03	1,417,254.97
合计	93,577,864.47	3,146,772.07

其他说明：无

8、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小计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计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26,461,000.00	1,587,660.00	24,873,340.00

债权投资说明：债权投资为对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的借款。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587,660.00			1,587,660.00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587,660.00			1,587,66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	954,756,116.09	36,949,213.02	917,806,903.07	1,629,407,692.23	70,166,587.21	1,559,241,105.02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17,434,894.65			189,335,957.73			-
减：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款	276,330,812.59	33,557,086.51	242,773,726.08	772,249,769.03	50,269,277.45	721,980,491.58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46,976,147.91			80,479,086.59			-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678,425,303.50	3,392,126.51	675,033,176.99	857,157,923.20	19,897,309.76	837,260,613.44	
应收保理款	1,087,206,918.03	5,436,034.59	1,081,770,883.44	2,344,352,649.04	11,721,763.25	2,332,630,885.79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61,283,540.60			803,932,191.76			-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收保理款	209,295,843.34	1,046,479.22	208,249,364.12	239,507,570.23	1,197,537.85	238,310,032.38	-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046,479.22			136,899,594.99			-
应收保理款余额	877,911,074.69	4,389,555.37	873,521,519.32	2,104,845,078.81	10,524,225.40	2,094,320,853.41	
合计	1,556,336,378.19	7,781,681.88	1,548,554,696.31	2,962,003,002.01	30,421,535.16	2,931,581,466.85	-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8,889,683.80	20,759,553.49	42,239,113.17	81,888,350.4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	-	-	-
本期转回	8,944,548.32	20,759,553.49	9,799,001.04	39,503,102.85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9,945,135.48		32,440,112.13	42,385,247.6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下属子公司融通租赁公司本期收回逾期项目款，相应转回减值损失 3,195.41 万元。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无。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35,607,723.28			6,264,763.16							141,872,486.44	
小计	135,607,723.28			6,264,763.16							141,872,486.44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6,953,473.66			156,329,650.00	-1,913,360.31		30,000,000.00				1,451,369,763.35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7,495,925.82			1,296,960.42			2,000,000.00				46,792,886.24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644,105,781.31			113,123,976.69	-53,963,538.17		32,200,000.00				1,671,066,219.83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29,484,936.50		9,765,613.37					39,250,549.87
小计	3,048,040,117.29		280,516,200.48	-55,876,898.48		64,200,000.00		3,208,479,419.29
合计	3,183,647,840.57		286,780,963.64	-55,876,898.48		64,200,000.00		3,350,351,905.73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7,090,000.00	7,090,000.00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500,000.00
合计	41,090,000.00	40,59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东莞长安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90,651.66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广东新基地产业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东莞市清粤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644,994.2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335,645.88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09,894,543.74	1,371,102,256.75
固定资产清理		11,415.50
合计	1,209,894,543.74	1,371,113,672.25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莞深高速公路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1,422,191.65	29,361,305.39	222,062,532.44	3,209,861,818.98	20,978,583.82	3,593,686,432.28
2.本期增加金额		628,435.48	35,003,068.45		3,620,612.38	39,252,116.31
(1) 购置		628,435.48	1,893,657.33			2,522,092.81
(2) 在建工程转入			132,365.35		3,620,612.38	3,752,977.73
(3) 其他*			32,977,045.77			32,977,045.77
3.本期减少金额			700,267.04			700,267.04
(1) 处置或报废			700,267.04			700,267.04
4.期末余额	111,422,191.65	29,989,740.87	256,365,333.85	3,209,861,818.98	24,599,196.20	3,632,238,281.5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6,547,764.54	16,414,219.13	146,306,237.40	2,003,086,683.92	229,270.54	2,222,584,175.53
2.本期增加金额	6,526,346.52	4,711,876.52	20,132,040.26	166,765,561.55	2,289,217.69	200,425,042.54
(1) 计提	6,526,346.52	4,711,876.52	20,132,040.26	166,765,561.55	2,289,217.69	200,425,042.54
3.本期减少金额			665,480.26			665,480.26
(1) 处置或报废			665,480.26			665,480.26
4.期末余额	63,074,111.06	21,126,095.65	165,772,797.40	2,169,852,245.47	2,518,488.23	2,422,343,737.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8,348,080.59	8,863,645.22	90,592,536.45	1,040,009,573.51	22,080,707.97	1,209,894,543.74
2.期初账面价值	54,874,427.11	12,947,086.26	75,756,295.04	1,206,775,135.06	20,749,313.28	1,371,102,256.75

注：电子及其他设备本期其他增加，系公司本期根据广东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项目的结算进度，调整前期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工具		11,415.50
合计		11,415.50

13、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72,562.39	
工程物资		
合计	2,672,562.3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常公路 X232 与莞深高速交汇节点改造工程	2,672,562.39		2,672,562.39			
合计	2,672,562.39		2,672,562.3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期末余额
东能公司新建充电站项目		5,627,562.47	3,752,977.73	1,874,584.74	
公常公路 X232 与莞深高速交汇节点改造工程		2,672,562.39			2,672,562.39
合计		8,300,124.86	3,752,977.73	1,874,584.74	2,672,562.3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无

(4) 工程物资：无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莞深高速一、二期)	土地使用权(管理中心)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2,682,183.11	366,699,629.86	1,117,301,430.18
2.本期增加金额				130,102.65	1,698,261,401.29	1,698,391,503.94
(1) 购置				130,102.65	1,698,261,401.29	1,698,391,503.94
(2) 内部研发						
(3)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78,684,960.81	51,312,100.00	17,922,556.40	2,812,285.76	2,064,961,031.15	2,815,692,934.1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0,398,886.82	27,507,517.44	8,568,326.01	75,471.30		506,550,201.57
2.本期增加金额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918,901.33		33,111,553.09
(1) 计提	27,771,476.64	3,173,944.32	1,247,230.80	918,901.33		33,111,553.0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98,170,363.46	30,681,461.76	9,815,556.81	994,372.63		539,661,754.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0,514,597.35	20,630,638.24	8,106,999.59	1,817,913.13	2,064,961,031.15	2,276,031,179.46
2.期初账面价值	208,286,073.99	23,804,582.56	9,354,230.39	2,606,711.81	366,699,629.86	610,751,228.6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黄江服务区)	8,106,999.59	办理中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716,940.63			2,716,940.63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8,318.46			8,318.46
合计	2,725,259.09			2,725,259.09

(2) 商誉减值准备

经过减值测试，商誉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成本补偿款	129,580,863.59		17,277,448.56		112,303,415.03
财产保险费	238,362.49		238,362.49		
装修费	104,263.30	174,950.16	119,901.44		159,312.02
充电场站工程施工费	16,478,335.74	1,874,584.74	4,133,449.25		14,219,471.23
合计	146,401,825.12	2,049,534.90	21,769,161.74		126,682,198.28

其他说明：土地成本补偿款，指根据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在莞深高速三期东城段和龙林支线剩余经营期内向其支付。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6,948,702.51	11,737,175.60	85,980,901.28	21,495,225.32
固定资产折旧	11,765,974.21	2,941,493.55	10,518,046.68	2,629,511.67
递延收益	23,091,724.20	5,772,931.05		
可抵扣亏损			963,021.65	240,755.41
合计	81,806,400.92	20,451,600.20	97,461,969.61	24,365,492.4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7,915,180.57	19,478,795.14	54,112,000.00	13,528,000.00
因追加投资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原持有股权投资成本的公允价值变动	210,025,500.00	52,506,375.00	210,025,500.00	52,506,375.00
合计	287,940,680.57	71,985,170.14	264,137,500.00	66,034,375.00

注：按暂时性差异的类别列示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期初余额、期末余额，以及相应的暂时性差异金额。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无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18,714.02	2,808,900.25
资产减值准备	166,499.21	
合计	885,213.23	2,808,900.25

注：列示由于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2022 年	702,362.38	959,656.64	
2023 年	16,351.64	16,351.64	
2024 年		1,832,891.97	
2025 年			
合计	718,714.02	2,808,900.25	--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采购款	384,676.11	309,676.11
预付工程款	160,071,034.07	
待抵扣进项税额	60,680,240.03	
预付购买办公楼定金	500,000.00	
预付购车款	240,000.00	

合计	221,875,950.21	309,676.11
----	----------------	------------

其他说明：无。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463,333.82	
信用借款	979,000,000.00	688,4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52,269.39	
合计	983,015,603.21	688,400,000.00

2020年7月2日，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额度为2,000万元。本年度发生借款2,463,333.82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提款日起至约定还款日，期限1年。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东莞支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15,350,111.11元为该借款提供质押。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0.00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142,793.49	3,557,527.70
应付工程款	307,766,077.03	342,648,161.50
合计	313,908,870.52	346,205,689.2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21、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款	896,791.78	12,636,074.48
合计	896,791.78	12,636,074.4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2,943,375.29	139,477,897.24	123,024,801.00	59,396,471.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583.20	11,507,582.22	11,507,582.22	4,583.2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947,958.49	150,985,479.46	134,532,383.22	59,401,054.7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425,504.80	116,612,704.22	99,859,991.14	59,178,217.88
2、职工福利费		7,212,016.86	7,212,016.86	
3、社会保险费	1,586.98	4,804,811.48	4,804,813.16	1,585.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23.50	4,241,605.11	4,241,605.11	1,323.50
工伤保险费	24.08	44,116.77	44,117.05	23.80
生育保险费	239.40	519,089.60	519,091.00	238.00
4、住房公积金	5,040.00	8,381,443.06	8,381,443.06	5,04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11,243.51	2,466,921.62	2,766,536.78	211,628.35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2,943,375.29	139,477,897.24	123,024,801.00	59,396,471.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420.00	1,705,866.01	1,705,866.01	4,420.00
2、失业保险费	163.20	40,068.03	40,068.03	163.20
3、企业年金缴费		9,761,648.18	9,761,648.18	
合计	4,583.20	11,507,582.22	11,507,582.22	4,583.20

其他说明：应付职工薪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的余额是公司计提尚未完全发放的奖金及 2020 年 12 月份计提未发放的工资。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484,283.89	8,633,730.76
企业所得税	72,855,399.91	60,209,557.02
个人所得税	356,642.72	1,634,888.6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3,881.84	581,633.38
教育费附加	143,322.84	249,457.22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548.56	166,304.81
印花税	102,798.70	3,326,347.30
合计	79,371,878.46	74,801,919.10

其他说明：无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9,283,364.88
应付股利	698,490,360.33	620,526,586.23
其他应付款	135,515,882.64	141,274,559.39
合计	834,006,242.97	771,084,510.50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利息		662,404.0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094,601.84
短期应付债券利息		4,692,991.29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33,367.72
合计		9,283,364.8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98,490,360.33	620,526,586.23

合计	698,490,360.33	620,526,586.23
----	----------------	----------------

应付股利的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利余额为应支付福民发展有限公司的股利，其中超过一年以上的金额 620,526,586.23 元。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全省联网收费清算户暂收款	2,354,791.42	9,439,595.66
道路养护及服务费	18,061,389.04	33,110,574.64
工程余款	65,372,862.74	46,136,069.45
押金、保证金	46,283,931.27	49,689,188.96
其他	3,442,908.17	2,899,130.68
合计	135,515,882.64	141,274,559.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莞莞能绿色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2,947,964.98	未到结算期
四川金田纸业有限公司	7,500,000.00	保证金
金交恒通有限公司	7,473,718.18	未到结算期
合计	27,921,683.16	--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2,548,089.61	82,086,911.4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2,293,893.62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5,353,452.03	
合计	420,195,435.26	82,086,911.42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4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3,999,369.87	

合计	303,999,369.87	400,000,000.00
----	----------------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19 东莞发展 SCP001	100 元	2019.08.21	270 天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0 东莞发展 SCP001	100 元	2020.04.29	270 天	300,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400,000,000.00

续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9 东莞发展 SCP001		4,808,648.05		400,000,000.00	
20 东莞发展 SCP001	300,000,000.00	3,999,369.87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8,808,017.92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超短期融资券, 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 期限 270 天, 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 票面利率为 1.97%。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23,527,777.74	1,380,661,111.08
质押借款	583,623,259.09	108,420,428.84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93,893.6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2,548,089.61	82,086,911.42
未到期应付利息	2,293,893.62	
合计	1,294,602,947.22	1,406,994,628.50

说明: (1) 2019 年 11 月 26 日, 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8,384.6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7 年 11 月 24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 以应收租金 11,978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72,368,355.07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9,095,007.76 元。

(2) 2020 年 1 月 22 日, 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7,498.6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22 日至 2027 年 12 月 18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 以应收租金 24,998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155,736,124.02 元,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19,437,977.88 元。

(3) 2020 年 1 月 22 日, 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 10,500 万元, 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6 年 6 月 21 日。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 以应收租金 15,000 万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102,920,284.29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5,192,210.39 元。

(4) 2020 年 6 月 24 日，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25,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签订质押合同，以应收保理款 4 亿元作为质押。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长期借款余额为 23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金额为 75,000,000.00 元。

2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700,000,000.00	3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5,353,452.0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0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债券利息	5,353,452.03	
合计	400,000,000.00	3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2018.12.12	3 年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2020.09.10	3 年	400,000,000.00	
合计	--	--	--		300,000,000.00

接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2,322,445.27			300,000,000.00
2020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400,000,000.00	4,668,602.73			40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16,991,048.00			700,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无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无

2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28,704,891.73	146,402,600.33

合计	128,704,891.73	146,402,600.33
----	----------------	----------------

注：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土地成本补偿款	128,704,891.73	146,402,600.33
合计	128,704,891.73	146,402,600.33

其他说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确认融资费用的余额为人民币 28,165,108.27 元。

(2) 专项应付款：无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11,763,000.00	25,130,100.00	3,606,775.80	33,286,324.20	详见下表
合计	11,763,000.00	25,130,100.00	3,606,775.80	33,286,324.2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电立交项目	11,763,000.00		1,568,400.00	10,194,600.00	与资产相关
莞深高速公路取消省界收费工程政府补助款		15,294,900.00	1,946,623.63	13,348,276.37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9,835,200.00	91,752.17	9,743,447.8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763,000.00	25,130,100.00	3,606,775.80	33,286,324.20	--

其他说明：(1) 根据东财函[2011]337 号文件，公司于 2011 年收到东莞市财政局拨入的莞深高速上电立交项目财政补贴款 25,617,2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11 年 3 月至 2027 年 6 月。

(2) 根据粤交规[2019]791 号文件及粤交规函[2020]51 号文件，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省级工程建设中央补助资金 15,294,9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20 年 6 月-2024 年 12 月。

(3) 根据《东莞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公司所属子公司东莞市东新能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收到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9,835,200.00 元，该笔款项与资产相关，预计转入利润表的期间为 2020 年 12 月-2030 年 1 月。

31、其他非流动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	38,760,968.16	44,724,193.92

广告位租金	2,691,903.51	4,396,965.19
合计	41,452,871.67	49,121,159.11

其他说明：（1）预收服务区经营权使用费系根据公司与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签订的《东莞市莞深高速公路服务区（含加油站）投资建设经营合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油分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支付经营权有偿使用费，合同期限截止 2027 年 6 月 30 日。（2）广告位租金是指公司预收的所属莞深高速公路旁的户外广告位租金收入。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39,516,992.00						1,039,516,992.00

其他说明：公司股本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29 日出具的“（2010）京会兴验字 3-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27,974,860.21		214,753.52	1,127,760,106.69
其他资本公积	93,993.50			93,993.50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转入	10,569,651.42			10,569,651.42
其中：接受现金捐赠准备	305,166.80			305,166.80
接受实物资产捐赠准备	1,610,056.82			1,610,056.82
其他资本公积转入	8,654,427.80			8,654,427.80
合计	1,138,638,505.13	0.00	214,753.52	1,138,423,751.61

其他说明：资本公积本期变动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配 2018 年度股利，公司让渡给少数股东的分红调整减少资本公积。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633,874.92	-55,876,898.48	-	-	-	-55,876,898.48	-	-69,510,773.4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553,040.92	-55,876,898.48				-55,876,898.48		-68,429,939.4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0,834.00					-		-1,080,834.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633,874.92	-55,876,898.48	-	-	-	-55,876,898.48		-69,510,773.4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4,867,403.08	91,342,703.38		966,210,106.46
合计	874,867,403.08	91,342,703.38		966,210,106.46

说明：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 以上的，可不再提取。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36、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业保理业务风险准备金	34,286,157.50		18,385,756.32	15,900,401.18
合计	34,286,157.50		18,385,756.32	15,900,401.18

一般风险情况说明：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本公司按照商业保理业务期末余额的 1.5%计提风险准备金。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165,264,351.99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165,264,351.9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2,710,388.27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342,703.38	当期净利润的 1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8,385,756.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1,855,097.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693,162,695.60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27,400,274.22	501,122,574.28	1,608,896,278.82	539,039,298.24
其他业务	29,022,179.02	8,948,582.39	30,929,622.19	10,128,141.05
合计	1,256,422,453.24	510,071,156.67	1,639,825,901.01	549,167,439.29

2. 主营业务收入说明

合同分类	高速公路收费	金融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及汽车租赁业务	合计
高速公路收费	989,948,689.35			989,948,689.35
融资租赁及保理业务		185,059,196.27		185,059,196.27
新能源充电费及服务费			52,392,388.60	52,392,388.60
合计	989,948,689.35	185,059,196.27	52,392,388.60	1,227,400,274.22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432,161.93	4,262,416.09
教育费附加	1,477,734.11	1,831,849.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5,155.76	1,221,232.82

土地使用税	567,033.12	538,233.12
房产税	750,168.37	750,168.37
印花税	170,354.20	291,086.20
车船使用税	16,888.89	17,485.93
合计	7,399,496.38	8,912,471.80

其他说明：无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费用	45,688,163.80	39,675,733.45
固定资产折旧	7,267,469.58	7,223,729.12
无形资产摊销	3,173,944.32	3,173,944.32
中介机构服务费	3,300,001.14	2,901,943.20
财产保险费	643,578.73	663,117.69
办公费用及其他	8,895,404.61	8,451,814.33
合计	68,968,562.18	62,090,282.11

其他说明：无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567,941.73	50,544,443.46
减：利息收入	134,200,522.47	95,343,093.24
汇兑收益	15,799.07	-5,838.51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672,824.53	267,975.79
合计	-66,943,957.14	-44,536,512.50

其他说明：无

42、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320,111.74	10,127,966.01
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267,648.81	69,012.5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4,708.02	23,399.93
合计	4,662,468.57	10,220,378.45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莞深高速上屯立交项目一次性财政补贴	1,568,400.00	1,568,400.00	与资产相关
取消省界收费工程财政补贴收入款	1,946,623.63		与资产相关
充电桩建设补贴资金	91,752.17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713,335.94		与收益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中心商务区管理委员会财政补贴		8,559,566.0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320,111.74	10,127,966.01	

(3) 其他收益说明

无。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6,780,963.64	282,980,254.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335,645.88	1,566,758.7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37,700.00	1,200,000.0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890,268.70	
合计	294,644,578.22	285,747,013.52

其他说明：无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1,076,822.93	-2,448,000.00
合计	51,076,822.93	-2,448,000.00

其他说明：无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9,272,255.66	-19,761,062.23
合计	39,272,255.66	-19,761,062.23

46、资产处置损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1,302.25	
合计	1,302.25	

其他说明：无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收益		194.69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950.00	
违约赔偿收入	1,664,312.66	2,913,324.58	1,664,312.66
其他	17,235.02	209,181.55	17,235.02
合计	1,681,547.68	3,127,650.82	1,681,547.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无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3,033.73	289,252.38	43,033.73
税收罚款及滞纳金	6,185.79	1,776,010.59	6,185.79
捐赠支出	499,000.00		499,000.00
其他	37,487.00	32,480.99	37,487.00
合计	585,706.52	2,097,743.96	585,706.52

其他说明：无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1,295,897.26	272,390,852.4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64,687.34	-8,362,518.41
合计	211,160,584.60	264,028,334.0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7,680,463.9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920,115.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0,816.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2,164,872.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1,010,910.9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6,385.8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211,160,584.60

其他说明：无

5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133,118,193.24	94,119,896.07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	31,521,580.01	10,411,694.88
政府补助	25,553,154.92	
其他	7,225,356.47	18,740,844.44
合计	197,418,284.64	123,272,435.3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246,828.27	124,559.01
管理费用	10,417,121.16	8,615,706.26
主营业务成本	73,649.62	128,197.01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款	36,721,864.32	8,975,149.51
其他	5,660,360.17	4,649,150.44

合计	53,119,823.54	22,492,762.23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4,356,144.81	9,000,000.00
利息收入	4,284,645.64	1,510,085.42
其他	972,791.50	
合计	39,613,581.95	10,510,085.42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1,764,007.04	2,004,000.00
其他	978,671.50	
合计	32,742,678.54	2,004,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手续费	41,091.78	98,613.28
中期票据发行承销费	449,132.08	615.00
派息手续费	108,521.98	84,379.99
银行贷款保函费		225,200.00
合计	598,745.84	408,808.2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5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16,519,879.34	1,074,952,122.91
加：信用减值损失	-39,272,255.66	19,761,062.23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0,276,797.16	231,066,015.12
无形资产摊销	33,043,041.96	32,263,517.6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769,161.74	18,416,147.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2.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033.73	289,057.6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076,822.93	2,448,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934,819.88	49,321,246.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644,578.22	-285,747,013.5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3,892.20	-7,750,518.4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50,795.14	-612,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9,525,159.67	268,638,998.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739,089.83	-36,065,983.76
其他	81,670,009.88	123,579,78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8,390,721.47	1,490,560,434.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68,083,023.59	2,353,326,561.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3,326,561.20	1,622,877,401.7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14,756,462.39	730,449,159.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68,083,023.59	2,353,326,561.20
其中：库存现金	23,619.79	40,851.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68,058,571.17	2,353,285,709.5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32.6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68,083,023.59	2,353,326,561.2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长期应收款	715,950,809.86	见本附注七、2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44,170,982.22	见本附注七、27
应收账款	15,350,111.11	见本附注七、19
合计	875,471,903.19	--

其他说明：无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32,972.18
其中：美元	35,213.26	6.5249	229,763.00
港币	3,813.01	0.8416	3,209.18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境外孙公司——融通投资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5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25,130,100.00	3,606,775.80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713,335.94	713,335.94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合计	25,843,435.94	4,320,111.74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融资租赁	75%	25%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	天津市	商业保理	97.50%		设立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东莞市轨道 1 号线的建设及运营	45.8081%		设立
东莞市汇通租车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租赁		100%	设立
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充电站建设与运营管理		5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公司持有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8081%的股权，但根据该公司的章程及享有的权益比例，公司可控制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公司持有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东莞巴士有限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公司与东莞巴士有限公司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备注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4.1919%	0.00	0.00	1,181,181,020.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5%	2,054,446.68	2,682,280.17	31,502,760.0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7,395,462.27	797,986,346.91
非流动资产	2,287,700,072.94	875,005,297.83
资产合计	2,465,095,535.21	1,672,991,644.74
流动负债	322,417,705.21	252,881,242.63
非流动负债	48,000,000.00	160,000,000.00
负债合计	370,417,705.21	412,881,242.63
营业收入	0.00	116,180,311.77
净利润	0.00	82,177,867.08
综合收益总额	0.00	82,177,86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0.00	1,394,004,056.00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经营管理虎门大桥等	11.11%		权益法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证券经纪自营业务等	20.00%		权益法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20.00%		权益法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办理各类信托业务	22.2069%		权益法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	东莞市	提供充电服务		4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公司对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 11.11%，在其董事会中派出一名董事。按照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对于重大财务及经营决策，须经董事会全部董事一致通过方可做出决议。本公司认为对其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9,372,255.41	116,441,073.74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29,799,546.26	85,515,785.79
非流动资产	849,448,494.99	797,822,839.86
资产合计	998,820,750.40	914,263,913.60
流动负债	167,809,927.97	277,436,110.22
非流动负债	100,404,256.32	102,968,352.45
负债合计	268,214,184.29	380,404,462.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30,606,566.11	533,859,450.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6,570,319.84	51,269,296.06
调整事项	75,302,166.60	84,338,426.58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1,872,486.44	135,607,723.28
营业收入	468,140,567.56	1,060,018,856.95
财务费用	-1,590,901.28	-4,854,340.84
所得税费用	66,269,382.08	214,211,209.86
净利润	196,747,115.18	643,124,336.88
综合收益总额	196,747,115.18	643,124,336.8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76,359,035.45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 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473,001,750.59	99,071,065.75	25,965,889,000.68	90,875,562.23
非流动资产	14,511,079,785.90	164,875,124.50	11,266,897,933.94	174,679,578.94
资产合计	45,984,081,536.49	263,946,190.25	37,232,786,934.62	265,555,141.17
流动负债	29,727,516,965.52	757,258.37	21,496,283,767.24	983,713.49
非流动负债	8,961,516,886.63	29,224,500.65	9,078,630,609.34	27,091,798.57
负债合计	38,689,033,852.15	29,981,759.02	30,574,914,376.58	28,075,512.06
少数股东权益	248,656,459.51		233,562,781.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046,391,224.83	233,964,431.23	6,424,309,776.38	237,479,629.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09,278,244.96	46,792,886.24	1,284,861,955.27	47,495,925.82
调整事项				
--商誉	42,091,518.39		42,091,518.3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51,369,763.35	46,792,886.24	1,326,953,473.66	47,495,925.8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164,719,266.44	11,173,205.60	2,085,509,911.23	14,289,358.92
净利润	781,648,250.01	6,484,802.12	624,092,014.61	9,493,863.5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9,566,801.56		-93,512,266.18	
综合收益总额	772,081,448.45	6,484,802.12	530,579,748.43	9,493,863.5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000,000.00	2,000,000.00	12,000,000.00	2,600,000.00

续

项目	期末余额 /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 上期发生额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67,968,954.12	73,513,199.34	505,050,527.03	49,685,342.87
非流动资产	5,836,599,867.36	98,167,673.28	5,588,972,725.82	86,667,830.66
资产合计	6,204,568,821.48	171,680,872.62	6,094,023,252.85	136,353,173.53

流动负债	418,647,353.44	29,226,014.85	392,706,330.59	27,189,260.86
非流动负债		33,663,257.13	43,574,221.61	30,464,202.04
负债合计	418,647,353.44	62,889,271.98	436,280,552.20	57,653,462.90
少数股东权益		12,791,600.64		7,113,309.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85,921,468.04	96,000,434.77	5,657,742,700.65	71,586,401.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84,873,794.49	38,400,173.91	1,256,409,263.81	28,634,560.54
调整事项	10,171,064.57		11,675,156.73	
--商誉	376,021,360.77	850,375.96	376,021,360.77	850,375.9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71,066,219.83	39,250,549.87	1,644,105,781.31	29,484,936.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60,989,836.13	154,635,004.46	1,099,184,301.92	77,431,677.87
净利润	516,182,240.07	24,414,033.42	500,807,446.37	10,284,971.6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243,003,472.68		-80,892,827.74	
综合收益总额	273,178,767.39	24,414,033.42	419,914,618.63	10,284,971.6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2,200,000.00		10,8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应付款项、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负债及境外经营实体有关。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公司期末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列示见本附注七、53 之说明。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因公司存在银行借款，故在货币政策稳健偏紧和融资供求关系相对偏紧的条件下，会推动银行贷款利率水平上升，从而增加公司的融资成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根据资金计划合理安排贷款的期限及金额，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 信用风险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公司本部高速公路收费的债务方广东联合电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信誉良好，款项回收期短，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分别从事融资租赁业务、商业保理业务，其对在签订每笔业务合同前进行详细的尽职调查，评估各种可能的风险并制定完善的风控措施，放款后持续跟踪客户的生产经营情况、租赁资产的管理与使用情况，及时防范可能的风险。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东莞市东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从事新能源汽车充电及服务业务，主要客户为从事交通运输的关联方企业，信誉良好，款项回收期短，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低。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管理层保持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983,015,603.21					983,015,603.21
短期应付债券	303,999,369.87					303,999,36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0,195,435.26					420,195,435.26

长期借款		224,694,356.21	389,444,114.14	85,215,074.92	595,249,401.95	1,294,602,947.22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64,643,363.16				49,265,507.36	313,908,870.52
其他应付款	85,504,896.99	5,641,533.03	897,082.65	8,876,058.00	34,596,311.97	135,515,882.64
长期应付款	17,816,443.22	17,942,244.21	18,075,531.76	36,583,127.00	38,287,545.54	128,704,891.73

2、金融资产转移

无。

3、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8,779,208.04			98,779,208.04
1.交易性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98,779,208.04			98,779,208.04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90,000.00	41,090,000.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其他				
（三）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8,779,208.04		41,090,000.00	139,869,208.04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持有交易所上市无锁定期股票，以期末股票收盘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有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如果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高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作为估值日该股票的价值。如果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低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采用相应的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日该股票的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经营、管理与养护等	RMB36,300万元	69.82%	69.82%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本企业的母公司东莞市公路桥梁开发建设总公司于 2015 年 4 月更名为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东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孙公司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养护及中、小型维修工程	协议定价	43,590,255.10	20,506,241.47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	协议定价	222,879.29	2,420,589.60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防疫口罩	协议定价	7,964.60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ETC 推广发行费	协议定价	16,226.42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公司	ETC 推广发行费	协议定价	566.04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信息化系统建设费用	协议定价	76,613.72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758.18	
合计			43,919,263.35	22,926,831.07

重要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根据公司与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日常养护项目(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及东城段、龙林高速公路)合同文件》约定，公司将莞深高速公路一、二期及东城段、龙林高速公路桩号范围内的主线、匝道、收费站及管理中心的路基、路面、桥梁、涵洞、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的日常养护外包给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合同期限自 2016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工程外包费用由三类费用构成，分别是日常保洁工程(A 类)、维修保养工程(B 类)及零星专项工程(C 类)；其中日常保洁工程(A 类)五年共计人民币 32,496,951 元，维修保养工程(B 类)采用按中标单价和实际发生按实计量的方式支付，零星专项工程(C 类)根据每项独立工程审定预算下浮后单价和实际完成情况按实计量支付。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莞深高速三期石碣段	协议定价	11,071,630.83	11,542,355.57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网络分摊费	协议定价	11,533.02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水电费	协议定价	331,313.05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163,519.46	4,012,049.93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0,353.99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37,929.32	
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6,805.98
东莞市东莞通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协议定价		705.68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582,486.05	29,231,694.14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处置融资租赁资产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4.34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94,906.79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经营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616,247.88	3,592,866.96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895,320.29	214,184.30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795,208.74	2,516,016.84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8,784,200.00	61,040,000.00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435,909,700.00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8,982,503.29	2,310,380.52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本金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1,100,000.00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融资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9,291.65	1,699,047.37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5,486.79	563,297.69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698,676.64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502,178.93	265,580.44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5,249,507.29	3,558,569.41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7,074,313.41	3,030,014.74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提供充电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9,211,889.32	15,038.35
合计			158,473,684.29	571,313,214.71

重要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根据公司与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签订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管理协议》约定，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拥有的莞深高速公路石碣段（含东江大桥环城路部分）委托给本公司经营管理，本公司按照双方核定的托管费用及其他服务费用收取委托管理费，委托经营管理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2、根据公司所属子公司—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性售后回租合同》，融通租赁与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租赁标的物为公共汽车，租金本金为 12,674.00 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 8 年，租息率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1,935,102.72	2,353,299.92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莞深高速公路”原塘厦收费站地面及地面附着物	422,857.16	
合计		2,357,959.88	2,353,299.9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场地	17,978.00	11,757.60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办公用车	244,247.81	22,800.00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充电站场地	100,931.06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充电站场地	13,678.72	
东莞市数据互联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服务器	19,856.60	
合计		396,692.19	34,557.6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3.96	421.47

(4) 其他关联交易：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1,227,001.53	73,620.10	499,134.98	29,948.10
应收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287,984.89	17,279.09
应收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东部分公司	6,576,618.99	394,597.14		
应收账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881,338.79	232,880.33	257,696.84	15,461.81
应收账款	东莞市松山湖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102,913.40	246,174.80	15,038.35	902.30
应收账款	东莞市水乡新城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542,032.73	32,521.96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973,300.00	58,398.00	973,300.00	58,398.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00,000.00	6,000.00	169,321.48	10,159.29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82,026.53	16,921.59
其他应收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	18,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12,000.00	400,000.00	24,000.00
其他应收款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4,000.00	240.0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20,106,858.90	100,534.29	53,861,550.16	269,307.75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新照投资有限公司			365,258,094.26	1,826,290.47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34,344.22	34,171.72	13,274,294.30	66,371.47
长期应收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1,559,762.31	57,798.81	4,544,768.09	22,723.84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383,083,500.86	1,915,417.50	430,743,600.45	2,153,718.00
长期应收款	东莞市城巴运输有限公司	121,589,432.74	607,947.16	96,036,350.02	480,181.75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6,153,806.02	29,338,433.91
其他应付款	东莞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84,265.00	681,060.00
其他应付款	东莞数汇大数据有限公司	76,613.72	
其他应付款	东莞市康亿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738.58	
长期应付款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156,870,000.00	182,808,000.00
应付账款	东莞市滨海湾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7,830.38	9,253.43
应付账款	东莞巴士有限公司	13,678.72	

应付账款	东莞市鸿运出租车有限公司	485.82	
应付账款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959.60	

7、关联方承诺

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做出以下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①在莞深高速公路以及东莞控股今后投资或收购的其他高速公路未达到设计车流量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得在这些公路两侧各 5 公里范围内投资新建、改建或扩建任何与上述高速公路平行或方向相同或构成任何竞争威胁的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②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若将投资建设或经营管理的任何收费公路、桥梁、隧道及有关附属设施或权益对外转让，在同等条件下，东莞控股享有优先购买权。③若东莞控股将来开拓新的业务领域，贵公司享有优先权，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不再发展同类业务。④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不会利用对东莞控股的控股地位从事任何损害贵公司或东莞控股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规范关联交易：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东莞控股控股股东期间，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东莞控股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东莞控股将依法签定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东莞控股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分开”的承诺：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作为东莞控股控股股东期间，将保证与东莞控股做到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根据《东莞控股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本公司承诺：

（1）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方式；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2）在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时，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3）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④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每次分配股票股利时，每 10 股股票分得的股票股利不少于 1 股。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根据董事会 2020 年度股利分配预案,拟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份总额 1,039,516,992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含税),预计将分配现金股利 259,879,248 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0 号)《集体合同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关于我省建立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粤府办[2004]81 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年金实施意见>和<广东省企业年金合同备案与信息报告制度>的通知》(粤劳社[2005]98 号)及《关于建立东莞市企业年金制度的通知》(东府办[2007]82 号)等文件的精神和规定,于 2010 年建立了企业年金制度。

公司企业年金缴费由职工和企业共同承担,分为个人缴费和企业缴费。公司根据经营效益确定年度企业年金缴费总额,年度缴费总额不超过公司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并按国家相关政策规定渠道列支。个人缴费标准为企业缴费部分个人分配额的 5%,在经过员工确认之后,从员工税后工资中扣缴。

与上年相比,企业年金计划在本报告期内无重大变化。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A、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B、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C、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公司目前的经营分部分为 3 个：高速公路收费及对外投资、金融服务业、新能源汽车充电业。由于每个经营分部的经营特点不同，公司按照经营分部确定报告分部，报告分部也分为以上 3 个。

本公司各经营分部的会计政策与在“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描述的会计政策相同。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高速公路收费及对外投资	金融服务业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021,562,029.32	189,850,566.06	48,832,744.49	-3,822,886.63	1,256,422,453.24
营业成本	394,520,598.15	76,963,530.87	38,723,755.47	-136,727.82	510,071,156.67
营业利润	1,166,130,982.53	197,192,881.78	4,002,269.18	-240,741,510.71	1,126,584,622.78
净利润	970,866,746.60	147,946,787.60	3,510,088.77	-205,803,743.63	916,519,879.34
资产总额	13,791,733,872.57	3,233,768,468.95	94,090,772.98	-3,132,659,164.46	13,986,933,950.04
负债总额	4,145,498,990.67	784,214,192.68	42,651,683.47	-7,537,415.06	4,964,827,451.7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9,456,255.24	100.00%	1,767,375.31	6.00%	27,688,879.93
合计	29,456,255.24	100.00%	1,767,375.31	6.00%	27,688,879.93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7,406,888.37	100.00%	2,244,413.30	6.00%	35,162,475.07

合计	37,406,888.37	100.00%	2,244,413.30	6.00%	35,162,475.07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百分比组合	29,456,255.24	1,767,375.31	6.00%
合计	29,456,255.24	1,767,375.31	6.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除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9,456,255.24	37,406,888.3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29,456,255.24	37,406,888.37
减：坏账准备	1,767,375.31	2,244,413.30
合计	27,688,879.93	35,162,475.07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244,413.30		477,037.99		1,767,375.31
合计	2,244,413.30		477,037.99		1,767,375.3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	29,456,255.24	100.00%	1,767,375.31
合计	29,456,255.24	100.00%	1,767,375.31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331,127.75
应收股利	190,651.66	11,690,817.10
其他应收款	3,948,991.71	5,196,926.87
合计	4,139,643.37	20,218,871.72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财务资助利息		3,331,127.75
合计		3,331,127.75

2) 重要逾期利息:无。

3)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12,625.16			212,625.16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12,625.16			212,625.1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	--	--	--	--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东莞市清溪粤海水务有限公司	190,651.66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1,690,817.10
合计	190,651.66	11,690,817.1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员工备用金	1,279,095.05	1,600,205.05
预存汽车加油款	109,723.86	193,133.62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973,300.00
往来款	1,668,853.23	1,948,354.49
应收场地租金		169,321.48
其他	168,582.86	344,330.97
押金、保证金	1,500.00	300,000.00
合计	4,201,055.00	5,528,645.6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331,718.74			331,718.74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9,655.45			79,655.4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52,063.29			252,063.29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201,05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计	4,201,055.00
减：坏账准备	252,063.29
合计	3,948,991.71

注：包含单项计提和组合计提。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79,655.45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备用金	员工备用金	1,251,095.05	1 年以内	29.78%	75,065.7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53,696.00	1 年以内	25.08%	63,221.76
东莞市路桥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委托管理费	973,300.00	1 年以内	23.17%	58,398.00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3,493.65	1 年以内	6.99%	17,609.62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204,847.86	1 年以内	4.88%	12,290.87
合计		3,776,432.56	--	89.90%	226,585.9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955,222,895.49		2,955,222,895.49	2,139,377,985.49		2,139,377,985.4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311,101,355.86		3,311,101,355.86	3,154,162,904.07		3,154,162,904.07
合计	6,266,324,251.35		6,266,324,251.35	5,293,540,889.56		5,293,540,889.5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融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76,872,320.00	791,221,785.49					791,221,785.49	
广东金信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天津市宏通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475,000,000.00	1,097,504,300.00					1,097,504,300.00	
东莞市轨道一号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3,496,810.00	97,651,900.00	815,844,910.00				913,496,810.00	
合计	1,302,524,220.00	2,139,377,985.49	815,844,910.00				2,955,222,895.4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东虎门大桥有限公司	135,607,723.28			6,264,763.16							141,872,486.44	
小计	135,607,723.28			6,264,763.16							141,872,486.44	
二、联营企业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26,953,473.66			156,329,650.00	-1,913,360.31		30,000,000.00				1,451,369,763.35	
东莞市松山湖小额贷款	47,495,925.82			1,296,960.42			2,000,000.00				46,792,886.24	

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信托有限公司	1,644,105,781.31		113,123,976.69	-53,963,538.17		32,200,000.00		1,671,066,219.83	
小计	3,018,555,180.79		270,750,587.11	-55,876,898.48		64,200,000.00		3,169,228,869.42	
合计	3,154,162,904.07		277,015,350.27	-55,876,898.48		64,200,000.00		3,311,101,355.8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89,948,689.35	385,435,287.94	1,309,384,468.02	398,763,018.75
其他业务	29,645,369.39	9,085,310.21	30,917,738.05	10,128,141.05
合计	1,019,594,058.74	394,520,598.15	1,340,302,206.07	408,891,159.80

其他说明：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018,786.0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77,015,350.27	278,866,266.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090,651.66	956,297.11
合计	374,124,787.96	279,822,563.18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1,731.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20,111.74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226,548.40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54,967,091.6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1,231.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1,953,252.01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5,489,859.45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260.83	
合计	46,380,131.7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5%	0.8780	0.8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53%	0.8334	0.8334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萧瑞兴（代履行法定代表人职责）

2021年3月20日